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0401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3地块地下室及公建配套装饰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30日

## 目录

1、企业同类业绩 .....	3
企业业绩 1: 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4
企业业绩 2: 广州佳兆业盛世广场项目一期三标南、北塔楼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9
企业业绩 3: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	13
2、拟派团队业绩 .....	20
项目经理业绩 1: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 1 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	21
项目经理业绩 2: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32
技术负责人业绩 1: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	48
3、企业综合实力 .....	56
（一）投标人近三年综合贡献 .....	60
（1）2021 年纳税证明 .....	61
（2）2022 年纳税证明 .....	62
（3）2023 年纳税证明 .....	63
（二）近三年度审计报告 .....	64
（1）2021 年度审计报告 .....	65
（2）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91
（3）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116
（三）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	140
（四）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 .....	186
4、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 .....	190
5、其他 .....	191

## 1、企业同类业绩

###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业绩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验收时间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广州朝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5252 m <sup>2</sup>	8711 万元	2022/05/19	2023/06/22	陈工 18576772886
2	广州佳兆业盛世广场项目一期三标南、北塔楼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15562 万元	2020/04/22	2020/09/20	叶工 13631635932
3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30000 m <sup>2</sup>	5586 万元	2022/05/30	2023/11/29	赵工 18824231857

# 企业业绩 1：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2020年版）

合同编号：粤朝合字 20220018 号

## 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州朝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公司（丙方）：广东海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人（丁方）：深圳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戊方）：龚美华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签订日期：2022年5月19日

发包方：广州朝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物业公司：广东海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担保人：深圳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丁方”）

担保人：龚美华（以下简称“戊方”），身份证号：432503197609278775

甲、乙、丙、丁、戊五方（以下合称“各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 工程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慧源山庄项目】。

1.3 工程内容：【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 二、 工程承包范围

2.1 乙方依据国家有关装饰施工等相关施工规范的标准及要求，按甲方提供或确认的装饰设计图纸、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图纸会审记录、施工界面划分表、综合单价清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采用本合同约定的装饰材料，按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及计划组织方案等文件和甲方的要求完成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具体施工承包范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须加盖公章）。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工程预算书》、《装修标准》、经甲方确认的图纸（含效果图）、慧源山庄实体样板房展示效果及甲方要求，且施工质量及材料不低于 A3 栋 13 层 05 号房的标准。乙方已清楚知悉本合同附件图纸未全部完善，无论《工程预算书》是否有包含相关施工内容，乙方同意在合同签订后根据甲方完善后图纸进行施工，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含增值税综合单价中（变更签证除外）。

2.2 乙方进场后需对施工范围进行二次防水施工，本合同施工范围包含二次防水工程，本合同范围内的防水责任由乙方承担。

2.3 乙方进场后需对施工范围内的入户门、公共通道门等其他相关专业进行收口。

2.4 乙方须保证工程范围内所有的客厅、主卧套房均已完成网线和网络电视线、电话线的布线，并有相关插座。

4.6.3 因甲方原因导致设计变更或修改，致使增加的工程量累计超过工程总价的15%；

4.6.4 供电局停电通知，项目现场实际当次停电连续时间达到24小时的；

4.6.5 不可抗力；

4.6.6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2天内，应就工期顺延事项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如乙方未在上述时间内提出申请，视为工期不受影响，工期不顺延，且其他任何内容、形式索赔均不成立。

## 五、合同价款

5.1 本工程装修工程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含增值税单方综合总造价按 3450 元/m<sup>2</sup> 计算，现暂按施工范围B3栋、B4栋、B5栋、B6栋、B7栋、B8栋，暂定总套内建筑面积为 25252 平方米，即合同暂定总价款（又称“工程款”，以下简称“合同总价”）为 87,118,550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柒佰壹拾壹万捌仟伍佰伍拾元整），就上述范围，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并书面告知乙方后，双方进行确认。最终结算总价以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装修，并且乙方实际按甲方要求完成装修的房屋套内建筑面积之和据实结算。具体套内建筑面积以甲方发出的清单为准。如乙方服从甲方及或丙方的管理，文明施工到位，按期完工并通过验收的，则甲方同意按套内建筑面积含增值税单方综合总造价 50 元/m<sup>2</sup> 给予乙方发放奖励款。甲方通知乙方按楼栋或楼层或具体房号户型零散施工的，不影响合同价款。本合同所涉及工程款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该含增值税暂定总价已含直接费、间接费、措施费等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及材料损耗费[含石料及其开切、开槽、倒角（含倒大角）、磨边、加厚、异型加工、二遍六面防水]、包装费（含省外成品板材运输包装费）、排版费、交货前仓储费、工具、铺装费（含水泥砂）、制作费、材料加工场地费、安装费、运输费（包括垂直运输、多次运输费、装卸车及场内转运）、所有材料（包含甲供材在内）的二次转运及装卸费、工程管理费、材料检测检验费、甲供材料管理费（如有）、采保费、行政事业性收费、石材监督管理费、临时用电的垂直电缆以及每层电箱费用、材料设备的仓储保管费、临时设备采购安装费、交楼期间维护费、地面石材晶面处理费、脚手架费、燃料相干费用、成品保护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用、行政措施费、管理费、材料加工场地费、外借/租场地费用（如有需要）、机械费、施工水电费及水电临时设备费、施工现场整改费、施工配合费、专业工程施工配合费（又称总包现场管理、配合费）（如有）、文明施工措施费、验收费、质保费、人工材料价差、进退场费、临建费、仓储保管费、场地清理费、临时设施费（含工

- 附件四：工程竣工结算报审资料清单、预结算报送指引
- 附件五：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报验表（甲指乙供）
- 附件六：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要求及考核
- 附件七：装修成品保护制度
- 附件八：招标文件、询标问卷、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含技术规格说明书）
- 附件九：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附件十：慧源山庄住宅装饰及设备交付标准（精装）、图纸（含效果图）及慧源山庄户内大货装修材料设备选型配置清单

- 附件十一：标识系统要求
- 附件十二：装修房屋清单范围
- 附件十三：强弱电箱修改范围
- 附件十四：《委托室内精装修工程合同》
- 附件十五：《甲方委派的现场代表及指定本项目工程量审核确认人员名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朝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日期: 2022年5月19日



乙方：【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日期: 2022年5月19日



丙方：【广东海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日期: 2022年5月19日



丁方：【深圳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日期: 2022年5月19日



戊方(签字):

日期: 2022年5月19日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2日

工程名称	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结构及规模	/
合同造价	87118550 元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3日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2日
工程内容 简要概况	慧源山庄项目交楼标准室内装修及室内机电工程				
验收意见	合格				
发包方（甲方） 代表签字： 	承包方（乙方） 代表签字： 	物业公司（丙方） 代表签字： 	担保人（丁方）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企业业绩 2：广州佳兆业盛世广场项目一期三标南、北塔楼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GZ-NB-GCHT-2020-0012



香港联交所上市企业 1638

### 广州佳兆业盛世广场项目一期三标南、北塔楼公寓 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Z-NB-GCHT-2020-0012

发 包 方：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4月2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  
4210-4217



广州佳兆业盛世广场项目一期三标南、北塔楼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盛凯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张毅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1120701987537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4210-4217

乙方: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1号深圳金融科技创新中心A座九层

法定代表人: 叶晓晨

统一信用码: 914403007084520100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1号深圳金融科技创新中心A座九层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项目所在地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24时整。

业管

3.1 工期要求:本工程计划总工期为 150 个日历天(其中样板段总工期为 30 个日历天。乙方须在甲方提供最后一个工作面后的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楼栋的装修工程(移交单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室外

上述工期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3.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委板

3.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签证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共同盖章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由此产生的人员、设备闲置费用及乙方人员、设备财产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否则,按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另行提出补偿或索赔: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以上时。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完工

3.4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及移

3.5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法规所规定的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监理单位盖章确认后,则工期可以顺延,否则每延误一天将对乙方罚款 10000 元/天作为工期违约金:

本合

(1) 甲方在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未能提供施工用水源、电源接点,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天棚

(2) 一周内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 24 小时以上。

(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影响工程进度。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 4.1 承包方式:

包单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电梯开梯费除外),不含税包干总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包工

#####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人民币 ¥ 155,629,089.17 (小写)元 (大写:壹亿伍仟伍佰陆拾贰万玖仟捌拾玖元壹角柒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 141,622,471.14 (小写)元 (大写:壹亿肆仟壹佰陆贰万贰仟肆佰柒拾壹元壹角肆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 14,006,618.03 (小写)元 (大写:壹仟肆佰万零陆仟陆佰壹拾捌元零角叁分),税率: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调

变更,

、提

中外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

附件六:《结算抽审告知函》

, 乙

附件七: 相关图纸 (另附)

附件八: 佳兆业集团控股地产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办法 (另附)

附件九: 佳兆业集团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作业指引 (另附)

附件十: 保修处理时限表

附件十一:《甲方分包工程、甲供材料、甲方指定样板材料表及界面划分》

(以下无正文)

以上所有佳兆业集团标准或指引若有更新, 以最新版本为准, 具体以甲方项目部书面下发为准。

签 署 页

专递  
内自

甲方: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毅

签约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20701987537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成悦大厦支行

账号: 714666928457

签订时间: 2020年4月22日

乙方: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叶晓晨

签约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279337857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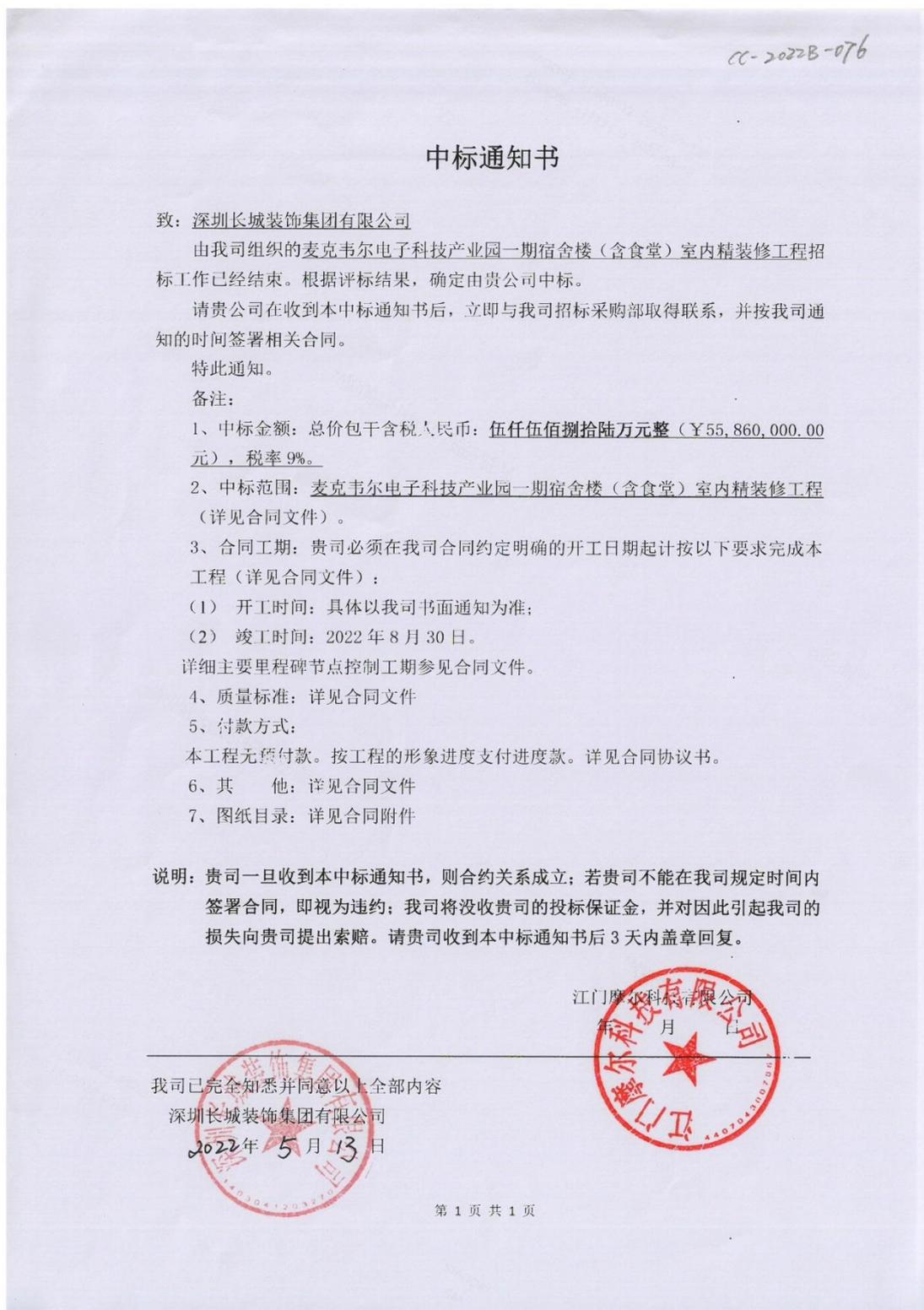
账号: 44201581500052552478

则,

份,



## 企业业绩 3：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 室内精装修工程



2022.5.30  
长城装饰 2022.5.30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  
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ME-JM-MDC-1Q-SG-2022-010

发 包 人：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下称“本项目”)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江门市江海区江睦路与云沁路交界西南侧地块。

3、工程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0万 $m^2$ ,总建筑面积33万 $m^2$ ,由3栋厂房、2栋宿舍及1个架空层组成。

### 二、承包范围及要求

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甲方施工委托书等要求完成4#、5#楼(含1F配套用房、2F餐厅及配套用房,3F以上标准宿舍、高管宿舍、走廊、公共卫生间、淋浴间、洗衣房等)及7#楼精装修工程的全部建设和验收等一切工作,以及根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的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楼地面工程:石材、地砖、木地板、脚线、波打线、块料面层铺贴、涂膜防水层、卫生间水泥砂浆找平、卫生间防水工程、窗台石、等结构面或结构大降板回填完成后的后续工序。

1.2、墙柱面工程:木饰面、不锈钢饰面、玻璃饰面、干挂石材、墙板铺贴、腻子乳胶漆工程、卫生间防水工程等批荡面完成后的后续工序。

1.3、天棚工程:造型天花、格栅吊顶、铝扣板天棚、配合灯饰需预留或预埋、装饰线、天花胶合板灯槽、天花腻子乳胶漆工程。

1.17、乙方应履行的配合工作详见通用条款第十五章第三点“对于配合总包单位的管理”相关内容。

### 三、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4月18日，完工日期：2022年9月20日。其中精装修工程8月15日具备消防验收条件，并配合消防单位完成消防验收；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完工日期不变。

### 四、工程造价、合同价款的支付与履约保证金

1、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捌拾陆万元整，（小写）（¥ 55,860,000.00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小写）（¥51,247,706.42元）；

增值税费：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壹万贰仟贰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小写）（¥4,612,293.58元）。

增值税税率为：9%

2、如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本工程不含税总价及单价维持不变。自国家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之日起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适用新的增值税税率，含税价款相应调整。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3、本合同的固定总价/综合单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3.1、对于合同未特别约定需做调差的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国家税率政策变动除外）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付  
良  
费  
下  
小  
登  
曾  
批  
批  
行  
及  
部  
场

## 7、合同价款的核实、支付

7.1、乙方为一般纳税人，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7.2、本工程按月结算，每月工程进度款结算周期为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乙方须于下月5日（含）前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请款资料。甲方审批同意后，向乙方发出开票通知，乙方须提供经甲方及其税务部门认可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当月5日（含）前收到完整合格请款资料的，于次月15日前完成支付；如乙方在当月6日之后提交完整合格请款资料，或乙方提交的请款资料中的部分金额或全部金额，未能在次月10日前通过甲方审批，则不纳入当期支付计划，自动延至下个支付周期。甲方无需就此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任何情况下，甲方逾期未完成审批或未向提出异议的，均不视为甲方已同意进度款付款申请，乙方应在审批期限届满后再次提请甲方进行审批。甲方审核确认进度款付款申请或支付进度款，不表明甲方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乙方完成的相应部分的工作。

7.3、进度款与质量、安全挂钩，若申报工作的质量、安全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直至合格为止。

### 7.4、合同价款的支付：

#### 7.4.1、不设预付款；

7.4.2、进度款：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确认，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当期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0%；

7.4.3、本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本工程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5%。

7.4.4、待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且乙方提供全部竣工资料及结算资料，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本工程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90%。

7.4.5、甲、乙双方完成本合同结算，支付至竣工结算总价的97%，竣工结算总价的3%为质量保修金，按第7.6条保修条款支付。

7.4.8、变更款支付：甲方已确认的工程变更的费用，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计入最后的竣工结算，随工程结算款一并支付。单笔金额在100万元及以上的，随最近一期进度

(以下为签字盖章栏)



甲方名称：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汤仕松

签字：[Signature]

签订时间：2022年5月3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所有工程款均以乙方  
合同所填账号结算

人  
司  
有  
主  
勾  
寸  
勾  
居  
良  
通

CC-2022-B-076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单

合同名称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55860000.00	合同编号	ME-JM-MKC-1Q-SG-2022-010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验收情况概述	1、已按合同、图纸及甲方变更指令要求施工完成 2、满足验收条件		
验收意见	<p>验收意见（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设计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与验收/过程验收，同意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带条件验收，验收整改意见详见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设计经理： 薛中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同意验收。</p>		
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经理：	项目经理：
承包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签批人：

## 2、拟派团队业绩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	备注
1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昆明医科大学	装饰装修工程	2648万元	2023/05/05/-2023/09/19	丁焯 (项目经理业绩)
2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建筑面积59113 m <sup>2</sup>	3139万元	2019/12/12-2022/08/30	丁焯 (项目经理业绩)
3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	5586万元	2022/04/18-2022/09/20	罗志航 (技术负责人业绩)

# 项目经理业绩 1：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 1 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2023/4/20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防伪码：5266244025011695

## 中标通知书

通知书编号：20230420366A  
招标编号：GC530000202300107001001

中标人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04-06**（投标日期）所递交的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项目名称）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费率或单价等）：**2647.825488万元**

工期：120 日历天。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满足招标人使用需求，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云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程》

项目经理：丁焯（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昆明医科大学（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打印日期：2023-04-20

作为办理后续手续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https://ggzy.yn.gov.cn/yn-invitation/index.html#/printTZS?guid&zbjgGuid=9a7277d6-5354-4e57-9a68-0839cfb3a6fe&ggBDGuid=9e191570-1930-...> 1/1

合同编号

长盛装饰 202315.072号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 1 号楼校史馆、人  
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2023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昆明医科大学

乙方（全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双方就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昆明市呈贡区春融西路1168号昆明医科大学呈贡校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昆明医科大学2023年第1次校长办公会会议纪要。

4. 资金来源：学校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装修工程中包含的所有基础装修工作及相关配套的音视频、影像制作设备及设施的系统集成、硬件采购及安装维护等内容，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装修工程中包含的所有基础装修工作及相关配套的音视频、影像制作设备及设施的系统集成、硬件采购及安装维护等内容，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9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下发开工令时间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满足招标人使用需求，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云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程》（DBJ53/T-23-2014）等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保证各专项工程验收通过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肆拾柒万捌仟贰佰伍拾肆元捌角捌分（¥ 26478254.8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玖佰柒拾玖元伍角壹分（¥ 87979.5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叁仟陆佰贰拾元整（¥ 45362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元整（¥ 41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2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丁焯。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投资概算范围内提出合理化建议，将发包的原图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按程序对图纸进行细化、补充和完善，确保项目顺利投产。

5. 承包人承诺认真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各级政府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的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安排，严格按照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相关工作要求，在做好项目建设的同时，认真抓好本项目的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切实做到“防控机制到位、员工排查到位、防控物资到位、防疫措施到位、人员管控到位”五个防疫工作到位，服从学校管理，如未按防疫要求严格执行，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昆明医科大学呈贡校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 <u>昆明医科大学</u> (公章)	承包人: <u>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公章)
法定代表人: <u>夏雪云</u> (签字)	法定代表人: <u>[Signature]</u> (签字)
委托代理人: <u>[Signature]</u> (签字)	委托代理人: <u>[Signature]</u> (签字)
经办人: <u>[Signature]</u> (签字)	经办人: <u>叶小华</u>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125300004312033287</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2793378575</u>
地 址: <u>昆明市呈贡区春融西路 1168 号</u>	地 址: <u>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 901</u>
邮政编码: <u>650500</u>	邮政编码: <u>518000</u>
电 话: <u>0871-65922736</u>	电 话: <u>0755-82536666</u>
传 真: <u>/</u>	传 真: <u>0755-88912111</u>
电子信箱: <u>/</u>	电子信箱: <u>cczs1111@163.com</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人民西路支行</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u>
账 号: <u>135601927831</u>	账 号: <u>4420 1581 5000 5255 2478</u>

本公司不接受商业承兑汇票及没有注明不追索的保理，所有工程款均以乙方合同所填账号结算。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投标文件（含商务及技术文件）、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作联系函、现场签证、索赔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经发包人及监理人审批同意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经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审核签认的造价文件等；工程进行过程中双方认可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云南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综合资质；

联系电话：0871-64199068；

电子信箱：yumcs@ynmcs.com；

通信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润城第二大道2栋。

###### 1.1.2.5 设计人：

名称：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

联系电话：0871-64632827/13577074650；

电子信箱：4433642@qq.com；

通信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旺路27号。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    。

1.1.3.9 永久占地包括：设计图纸所示范围。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项目部办公室、会议室、门卫室、施工机具停放场、料场及仓库、装饰材料加工场、疫情防控登记处等。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丁焯 ;  
身份证号: 520103197003261213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6200804193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06200804193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08) 0009746 ;  
联系电话: 13823559496/18923496619 ;  
电子信箱: cczs1111@163.com ;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 901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面负责本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 签字确认工程量、工程签证、设计变更、材料价格、工程认价等文件资料, 协调好业主、监理及相关部门的工作关系, 合理安排本项目部的人力、物力、财力等各种资源。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项目经理在本项目施工期间每个月的驻工地时间不少于 21 天, 施工现场到岗率不低于 90%, 而且不得兼任其他工程职务。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如果没有得到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事先同意, 承包人项目经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每次支付 1 万元的违约金; 未保证在施工现场时间要求的, 每少一天支付 0.5 万元的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承包方承担签约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 承包方应补足差额部分。本款技术负责人亦同。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认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本项目工作, 发包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在 7 日内更换符合条件的项目经理, 若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承包方承担签约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 承包方应补足差额部分。本款技术负责人亦同。

### 3.3 承包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接到开工通知后 2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认为主要施工管理人

踪审计单位及发包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方、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及发包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方、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及发包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方、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及发包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监理方、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完成审核并报发包人进行复核，据此计算工程价款。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以银行转帐方式按月拨付。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学校管理规定执行。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收到承包人申请 3 天内审核确认或提出异议。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按学校管理规定执行。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L。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按工程进度以银行转账方式拨款。

按工程实际完成施工产值的 80% 并按合同约定的比例扣回工程预付款后拨付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含各专项验收）后工程款拨付至合同总价款（扣除预留金）的 85%；工程结算经学校委



CC-2023B-072

###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布展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云南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昆明市呈贡区春融西路1168号昆明医科大学呈贡校区		开完工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2023年09月17日	
工程造价	26478254.88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09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验收内容：基础装修工作及相关配套的视频、影像制作设备及设施的系统集成、硬件采购及安装维护等内容。 验收范围及数量：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及通风工程；共5个分项工程；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签名：  李智宗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 (盖章)	
	设计单位  李习常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陈云飞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丁辉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筑业软件 4853525150524948

## 项目经理业绩 2：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 中标通知书(CSCEC-SZ-SWB-2020-282)

招标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装饰装修专业分包招标
合同价	小写：¥31,385,028.03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仟壹佰叁拾捌万伍仟零贰拾捌元零三分
中标范围	<p>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说明是描述投标人根据合同和图纸要完成的工作内容，但不限于下述要求的工作内容，更不排除由合同文件、任何政策法规或惯例所要求的有关工作。投标人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p> <p>承包范围及内容：学校项目的装饰装修工程（含天桥平台装修工程）。投标人具体施工内容均以发包人现场施工负责人指定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投标人承包范围，投标人承诺对此无任何异议。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p> <p>装饰装修工程的预埋、制作、运输、安装和验收等。按国家规定及业主要求必须由专业厂家负责制造和安装，具体根据施工图纸约定的所有范围。具体如下：</p> <p>发包人用于招标精装图纸中的设计说明、图例、物料表、设备表、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节点详图等为精装修的施工范围：普通教室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食堂、选配校舍用房（专业录播教室、教职工活动用房、教职工宿舍、游泳池）、架空层、公共部分走道、电梯厅、卫生间、敞开楼梯间等以上装修范围内的天花、地面、墙面及门窗包边（如有）、栏杆等。</p> <p>天桥平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平台范围内的室内精装修工程、栏板工程、栏杆工程、标识工程、室外喷涂工程；不包括大平台的运动场塑胶跑道、体育设施及体育围网、找平层以下的土建工程等。</p> <p>(1) 卫生间、清洁间的给排水工程及洁具五金配件。</p> <p>(2) 精装修范围的灯具与面板安装，带防护罩的电风扇安装。</p> <p>(3) 标段范围内的铝合金门窗、防水百叶、及幕墙部分不在此次精装修招标范围内。</p> <p>(4) 精装修区域的喷淋、烟感、消火栓、灭火器箱等由消防分包安装；精装修区域的视频监控、扬声器等弱电点位、弱电插座等由弱电分包安装，精装修区域内的空调工程由空调分包安装，精装修承包单位须在施工中予以协调、配合，确保满足室内设计效果。精装修单位负责出综合点位图，所有专业末端点位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定位，所含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再另计。</p> <p>(5) 配合机电管线开孔、孔洞封堵等工作。</p> <p>(6) 精装修中的软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p> <p>(7) 施工范围内包含原材检测、空气检测以及符合国家绿建二星标准和竣工验收需要的所有检测。所含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再另计。</p> <p>乙方还应包括下列工作：</p> <p>(1) 于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p> <p>(2) 对其他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和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p> <p>(3) 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以上未列举的工作。</p>
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中 标 主 要 条 件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详见合同及招标要求
	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5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1年3月25日
	质量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业主附件9：《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发包人发包人技术要求》的要求，圆满履约。因投标人原因使招标人受到业主处罚，投标人需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外，另向招标人缴纳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作为赔偿金。
	中标单位承诺	本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服务等按招标人及发包人要求执行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或者银行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价的10%；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签订分包合同
	其它补充和修改内容	
 招标单位：(盖章)		日期：2020年12月2日
<b>备注：</b> 本中标通知书为分供方合同组成部分。本表一式三份，商务部、项目部、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合同编号  
长城装饰 2020 第 318 号

合同编号: CSCEC-SZ-LGXX-FBHT-ZY-2020-023

##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承 包 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 1.3 工程范围：学校项目的精装修工程（含天桥平台装修工程）。投标人具体施工内容均以发包人现场施工负责人指定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投标人承包范围，投标人承诺对此无任何异议。
- 1.4 工程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2236.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5911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4778 平方米（含天桥平台面积 5750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14335 平方米），包括必配校舍用房；选配校舍用房（专业录播教室、教职工活动用房、教职工宿舍、游泳池）；架空层；过街天台；地下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
- 1.5 工程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的预埋、制作、运输、安装和验收等。按国家规定及业主要求必须由专业厂家负责制造和安装，具体根据施工图纸约定的所有范围。具体如下：

发包人用于招标精装图纸中的设计说明、图例、物料表、设备表、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节点详图等为精装修的施工范围：普通教室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食堂、选配校舍用房（专业录播教室、教职工活动用房、教职工宿舍、游泳池）、架空层、公共部分走道、电梯厅、卫生间、敞开楼梯间等以上装修范围内的天花、地面、墙面及门窗包边（如有）、栏杆等。

天桥平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平台范围内的室内精装修工程、栏杆工程、栏杆工程、标识工程、室外喷涂工程；不包括大平台的运动场塑胶跑道、体育设施及体育围网、找平层以下的土建工程等。

  - (1) 卫生间、清洁间的给排水工程及洁具五金配件。
  - (2) 精装修范围的灯具与面板安装，带防护罩的电风扇安装。
  - (3) 标段范围内的铝合金门窗、防水百叶、及幕墙部分不在此次精装修招标范围内。

(4) 精装修区域的喷淋、烟感、消火栓、灭火器箱等由消防分包安装；精装修区域的视频监控、扬声器等弱电点位、弱电插座等由弱电分包安装，精装修区域内的空调工程由空调分包安装，精装修承包单位须在施工中予以协调、配合，确保满足室内设计效果。精装修单位负责出综合点位图，所有专业末端点位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定位，所含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再另计。

(5) 配合机电管线开孔、孔洞封闭等工作。

(6) 精装修中的软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7) 施工范围内包含原材检测、空气检测以及符合国家绿建二星标准和竣工验收需要的所有检测。所含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再另计。

乙方还应包括下列工作：

(1) 于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

(2) 对其他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和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

(3) 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以上未列举的工作。

1.6 界面划分：详见合同附件十二。

##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总价：31385028.03 大写：人民币元（暂定），不含税价格为¥ 28793603.70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税额为¥ 2591424.33 元，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

## 3 工期

3.1 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5日开工，具体以承包人书面开工令为准；

完工日期：2021年3月25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30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3.2 本工程约定节点工期如下：（以下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选择性删减，可列表）：

3.2.1 2020年11月24日完成所有单位综合点位设计。

3.2.2 2020年11月24日完成精装修样板间。

3.2.3 2020年12月15日完成所有房间二次机电的管线敷设。

3.2.4 ……

➢ 其中，第 3.2.1 和 3.2.2 项为重要工期节点，如未按期完成，分包人承担的违约责任，随进度款扣除。如总工期满足约定，该违约金不予返还。

- 第 3.2.3 项为一般工期节点，如未按期完成，分包人承担的违约责任，随进度款扣除。
-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合格；并达到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 质量奖项的评定标准。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公司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人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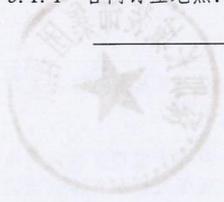
**9 合同的生效**

-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分包人执 贰 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5 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B1902

企业负责人：张绍栋

委托代理人：张绍栋

电话：0755-22227131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3200001714

邮政编码：518000

分包人：(公章)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叶少柳

委托代理人：罗望

电话：0755-82536666

传真：0755-8891211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2552478

邮政编码：518045

本公司不接受商业承兑汇票及没有注明不追索的保理，所有工程款均以乙方合同所填账号结算。

户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7937 0078 8013 0000 1030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注：本条件序号与通用条件一一对应)

#### 3 工作内容

在本合同范围内, 承包人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另行分包的权利, 且分包人承诺不向承包人索赔。

#### 6 甲方权利及义务

6.1.1 甲方现场负责人, 负责协调乙方与相关单位施工事宜, 负责督促工程的施工进度及其它工种的组织协调配合工作。

6.3.3 负责按行业规定提供合适的材料堆放、加工等必备场地。

6.4.1 负责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和办理竣工结算。

6.5.4 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 7 乙方权利及义务

7.1.2 分包人派驻代表为: 丁燃。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组织施工,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分包人擅自更换管理人员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为: 50000元/每人\*次。

因分包人修复或整改致使工期延长, 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 由分包人承担。

7.2.7 分包人损坏其他分包人的工作成果的, 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为 修复及复原该成果的双倍费用。

7.2.13 乙方须在进场后 5 日内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地质勘察资料以及工期要求, 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必须涵盖主要施工机械及人员的配备、进度计划、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合法有效土方弃土场的合同等内容, 并经甲方、监理同意后方可施工。

7.5.1 乙方人员的吃、住、行由乙方自己负责解决, 并承担费用。

7.5.3 乙方应制定安全施工措施, 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 若发生事故, 其责任及相关费用应由乙方负担。

7.6除通用条件约定外, 承包人免于承担(由于分包人原因造成的)与下述事项有关的任何责任、费用、索赔和诉讼: 由于分包人质量原因引起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龙颈坳路北侧	建筑面积	59113m <sup>2</sup>	工程造价	25677.61万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天然地基/筏板基础	层数	地上:	11	层
	装配式钢和混凝土组合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LG20005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谢波
副组长	罗宇斌
组员	芦静夫、王大川、宋禹良、周四海、马红波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程林	程文豪、王生、王春华、张恒、程子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悦进	叶剑陶、张冲
工程质控资料	王银催	徐华兵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2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2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6</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2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燃气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林	石岗区建筑事务署	科长	高工	谢林
2	王大川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主任	工程师	王大川
3	叶利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叶利军
4	叶利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叶利军
5	李静美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工	李静美
6	章美娟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章美娟
7					
8					
9	程子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土建专业	程子方
10	张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土建专业	张恒
11	王春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土建专业	王春华
12	叶利军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		叶利军
13	林	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林
14	刘瑞华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主任	工程师	刘瑞华
15	梁勤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主任	工程师	梁勤
16	王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给排水专业	王生
17	陈悦巴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电气工程	陈悦巴
18	程子方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子方
19	程子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给排水专业	程子方
20	王银翠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银翠
21	程文豪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程文豪
22	叶利军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员		叶利军
23	徐年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徐年美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严格执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坚持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经查资料真实齐全、有效，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规定；同意该工程竣工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斌 2022年8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王大明 2022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友 2022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朝兵 2022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明 2022年8月30日



# 技术负责人业绩 1: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 (含食堂) 室内精装修工程

CC-2022B-076

##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司组织的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招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评标结果，确定由贵公司中标。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立即与我司招标采购部取得联系，并按我司通知的时间签署相关合同。

特此通知。

备注：

1、中标金额：总价包干含税人民币：伍仟伍佰捌拾陆万元整（¥55,860,000.00元），税率9%。

2、中标范围：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详见合同文件）。

3、合同工期：贵司必须在我司合同约定明确的开工日期起计按以下要求完成本工程（详见合同文件）：

(1) 开工时间：具体以我司书面通知为准；

(2) 竣工时间：2022年8月30日。

详细主要里程碑节点控制工期参见合同文件。

4、质量标准：详见合同文件

5、付款方式：

本工程无预付款。按工程的形象进度支付进度款。详见合同协议书。

6、其他：详见合同文件

7、图纸目录：详见合同附件

说明：贵司一旦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则合约关系成立；若贵司不能在我司规定时间内签署合同，即视为违约；我司将没收贵司的投标保证金，并对因此引起我司的损失向贵司提出索赔。请贵司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盖章回复。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我司已完全知悉并同意以上全部内容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设计号  
工程编号 2022B-076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  
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ME-JM-MDC-1Q-SG-2022-010

发 包 人：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下称“本项目”)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江睦路与云沁路交界西南侧地块。

3、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0万 $m^2$ , 总建筑面积33万 $m^2$ , 由3栋厂房、2栋宿舍及1个架空层组成。

### 二、承包范围及要求

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甲方施工委托书等要求完成4#、5#楼(含1F配套用房、2F餐厅及配套用房, 3F以上标准宿舍、高管宿舍、走廊、公共卫生间、淋浴间、洗衣房等)及7#楼精装修工程的全部建设和验收等一切工作, 以及根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的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楼地面工程: 石材、地砖、木地板、脚线、波打线、块料面层铺贴、涂膜防水层、卫生间水泥砂浆找平、卫生间防水工程、窗台石、等结构面或结构大降板回填完成后的后续工序。

1.2、墙柱面工程: 木饰面、不锈钢饰面、玻璃饰面、干挂石材、墙板铺贴、腻子乳胶漆工程、卫生间防水工程等批荡面完成后的后续工序。

1.3、天棚工程: 造型天花、格栅吊顶、铝扣板天棚、配合灯饰需预留或预埋、装饰线、天花胶合板灯槽、天花腻子乳胶漆工程。

1.17、乙方应履行的配合工作详见通用条款第十五章第三点“对于配合总包单位的管理”相关内容。

### 三、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4月18日，完工日期：2022年9月20日。其中精装修工程8月15日具备消防验收条件，并配合消防单位完成消防验收；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完工日期不变。

### 四、工程造价、合同价款的支付与履约保证金

1、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捌拾陆万元整，（小写）（¥ 55,860,000.00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小写）（¥51,247,706.42元）；

增值税费：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壹万贰仟贰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小写）（¥4,612,293.58元）。

增值税税率为：9%

2、如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本工程不含税总价及单价维持不变。自国家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之日起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适用新的增值税税率，含税价款相应调整。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3、本合同的固定总价/综合单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3.1、对于合同未特别约定需做调差的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国家税率政策变动除外）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付  
良  
费  
下  
小  
登  
曾  
批  
批  
行  
及  
部  
场

## 7、合同价款的核实、支付

7.1、乙方为一般纳税人，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7.2、本工程按月结算，每月工程进度款结算周期为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乙方须于下月5日（含）前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请款资料。甲方审批同意后，向乙方发出开票通知，乙方须提供经甲方及其税务部门认可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当月5日（含）前收到完整合格请款资料的，于次月15日前完成支付；如乙方在当月6日之后提交完整合格请款资料，或乙方提交的请款资料中的部分金额或全部金额，未能在次月10日前通过甲方审批，则不纳入当期支付计划，自动延至下个支付周期。甲方无需就此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任何情况下，甲方逾期未完成审批或未向提出异议的，均不视为甲方已同意进度款付款申请，乙方应在审批期限届满后再次提请甲方进行审批。甲方审核确认进度款付款申请或支付进度款，不表明甲方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乙方完成的相应部分的工作。

7.3、进度款与质量、安全挂钩，若申报工作的质量、安全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直至合格为止。

### 7.4、合同价款的支付：

#### 7.4.1、不设预付款；

7.4.2、进度款：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确认，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当期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0%；

7.4.3、本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本工程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5%。

7.4.4、待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且乙方提供全部竣工资料及结算资料，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经甲方确认的本工程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90%。

7.4.5、甲、乙双方完成本合同结算，支付至竣工结算总价的97%，竣工结算总价的3%为质量保修金，按第7.6条保修条款支付。

7.4.8、变更款支付：甲方已确认的工程变更的费用，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计入最后的竣工结算，随工程结算款一并支付。单笔金额在100万元及以上的，随最近一期进度

乙方剩余的质量保修金金额，甲方应在 30天内会同乙方按照合同、保修书约定的内容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核实乙方是否完成缺陷整改、整改合格。如无异议，甲方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保修金支付给乙方。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具体规定详见合同附件2《工程质量保修书》。

7.6.3、质量保修金不计利息。

7.6.4、甲方向乙方支付质量保修金余额前，乙方应承担所有缺陷责任导致的扣款与质量赔偿，甲方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扣款金额后向乙方支付质量保修金余额（如有）。

#### 8、履约保函

8.1、履约保函或保证金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五章、履约保函。

#### 五、 双方约定之其它事项：

##### 1、人员、材料设备

甲方项目经理：赵海伟，电话：18824231857

乙方项目经理：罗志航，电话：13501555890

乙方董事兼项目总指挥：李贵洪 电话：139 2687 1812

2、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4、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和保修款。

5、协议书条款与通用条款冲突的，以协议书为准。

#### 六、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本合同的协议书；

(以下为签字盖章栏)



甲方名称：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汤仕松



乙方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Signature]

签订时间：2022年5月3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所有工程款均以乙方  
合同所填账号结算

CC-2022-B-076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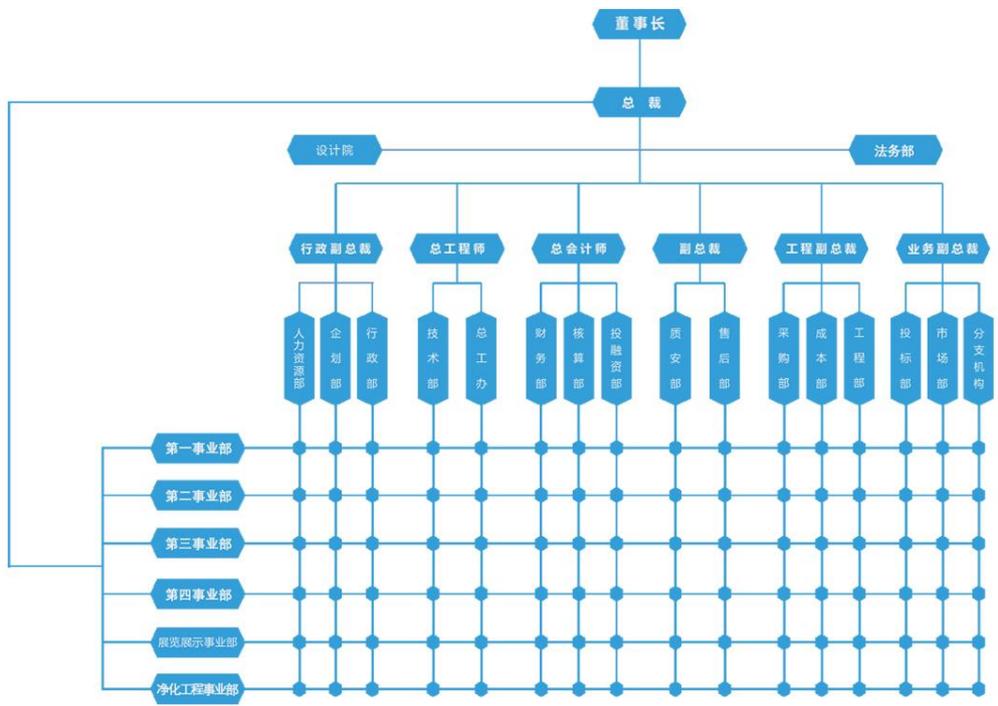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55860000.00	合同编号	ME-JM-MKC-1Q-SG-2022-010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验收情况概述	1、已按合同、图纸及甲方变更指令要求施工完成 2、满足验收条件		
验收意见	<p>验收意见（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设计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与验收/过程验收，同意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带条件验收，验收整改意见详见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设计经理： 薛中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同意验收。</p>		
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经理：	项目经理：
承包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签批人：

### 3、企业综合实力

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 901	邮政编码	51804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林豫玟		电话	0755-82536666	
	传真	0755-88912111		网址	http://www.szcczs.net/	
组织结构	见附件 1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叶肖永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0755-82536666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罗志航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5-82536666
成立时间	1997 年 05 月 08 日		员工总人数：262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其中	项目经理	32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3002793378575			高级职称人员	6 人	
注册资金	10018 万			中级职称人员	33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35 人	
账号	44201581500052552478			其他	156 人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中国多媒体工程系统集成资质壹级；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资质壹级；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资质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贰级；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备注	/					

附件 1



## 企业简介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18 万元，是一家大型综合性建筑业企业，经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定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壹级资质、展览工程壹级、净化工程壹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叁级资质，同时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企业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装饰类、幕墙类）、中国建筑装饰设计五十强企业、全国优秀装饰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知名品牌企业，是首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 AAA 级信用企业，并且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还经深圳市人民银行认定的资信评估机构评定的“AAA”级资信单位。

公司现担任深圳市商业联合会、深圳市工业设计行业协会、深圳市洁净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深圳工业总会、深圳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家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展览馆协会、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广东省市场协会会员单位。

公司恪守“诚信、高效、团结、务实”的企业服务宗旨，注重品质，持续创新，随着行业的产业化发展，建筑装饰市场正逐步细分，更具专业化市场的竞争。在这种趋势影响下，企业发挥自身优势，在适合发展的方向中找到自己的位置，形成品牌影响力，主要在公共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展览布展、钢结构、净化工程等细分专业上有所发展，取得可喜成绩。主要代表作有：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 C 区主体地下室及商业部分精装修工程、卢沟桥法庭装修改造项目、泰金宝光电（岳阳）项目、金茂深圳 JW 万豪酒店、云南君悦酒店、坤宜美居酒店、三亚京海国际大酒店、东方银座美爵酒店、北京凯迪克格兰云天酒店、贵阳鸿通铂尔曼酒店、维也纳重庆西政酒店、维也纳大雁塔酒

店、维也纳酒店太原南站店、加福华尔登府邸幕墙、梅湖艺术中心幕墙、万科红立方大厦幕墙、龙岗启迪协信科技园幕墙、江阴市人民医院东院幕墙、乌鲁木齐图书馆幕墙、宿迁市三台山森林公园景区空中廊桥、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华夏银行南宁分行、无锡锡商银行总行、重庆永川人民医院红河分院、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港区医院、太原儿童医院、东莞非凡医院手术室 ICU 病房、开封市规划展示馆布展工程、云南鲁甸 6.5 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龙头山镇一园三馆建设项目布展工程、邓州市科技馆布展工程、禹州市规划展览馆布展工程、广东研究院及青年创工场项目布展工程、保利领秀前城项目公共部分精装修、海南华润石梅湾九里三期别墅精装修，以优良的品质，完美的服务赢得了业主的广泛赞誉和信赖，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在未来的发展中，长城装饰集团将着力于建筑装饰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细分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积极拓展外延业务范围，发展企业品牌，现在已与华为、万科集团、维也纳、保利地产、华润置地、卓越地产、中海地产、龙湖地产、兴业银行、华夏银行、中航信托、华润万家、中航健康时尚集团、太平洋保险、罗湖医院集团、北大医院、中国邮政速递等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推行现代化、专业化、标准化、信息化的企业管理模式，建立了集成化、工厂化的绿色施工体系，在集团的努力下，进行多点布局，成立了集团设计院、展览展示事业部、深圳市长晨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长优科技有限公司；集团拟在行业细分市场和各专业上占有一席之地。集团已在国内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设立了分公司和办事处。

公司将继续推行企业文化建设，秉承“精诚服务、塑造品牌”的管理理念和“设计精品、美化环境、追求完美、服务社会”的企业使命，开拓进取，追求卓越，精益求精，至真至善，一如既往地华夏长城精神注入集团公司发展的历史长河。

## （一）投标人近三年综合贡献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年度纳税额	1124.90 万元	545.90 万元	633.05 万元
总纳税额	2303.85 万元		
备注	/		

## (1) 2021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9208号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378575)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7.0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211.73	0
3	企业所得税	1,735,926.63	0
4	印花税	41,652.5	0
5	教育费附加	248,233.61	0
6	增值税	8,274,452.99	0
7	房产税	15,389.27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65,489.05	0
9	其他收入	105,959.44	0
10	车辆购置税	82,300.89	0
	合计	11,248,913.15	0
	其中:自缴税款	10,729,231.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540,492.28元,2021年9,708,420.87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53,738.17元(壹拾伍万叁仟柒佰叁拾捌圆壹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54312521887



## (2) 2022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6415号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378575)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9.7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9,535.56	0
3	企业所得税	-1,140,935.09	0
4	印花税	84,049.28	0
5	车船税	1,200	0
6	教育费附加	171,229.54	0
7	增值税	5,707,650.92	0
8	房产税	8,793.87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14.153	0
10	其他收入	111,469.91	0
11	环境保护税	1,695.6	0
	合计	5,459,012.33	0
	其中:自缴税款	5,062,159.8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864,140.56元,2020年41,552.93元,2021年535,749.94元,2022年5,745,850.02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195,977.89元(贰佰壹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柒圆捌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23033493680



### (3) 2023 年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39020号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378575)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9.7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368.32	0
3	企业所得税	601,167.41	0
4	印花税	88,114.94	0
5	教育费附加	145,443.58	0
6	增值税	4,848,118.76	0
7	房产税	8,793.87	0
8	地方教育附加	96,962.37	0
9	其他收入	114,510.73	0
10	车辆购置税	80,663.72	0
11	环境保护税	7,200.3	0
	合计	6,330,513.74	0
	其中:自缴税款	5,973,597.0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28,437.39元,2021年368,146.69元,2022年1,742,827.66元,2023年3,791,102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768,334.1元(柒拾陆万捌仟叁佰叁拾肆圆壹角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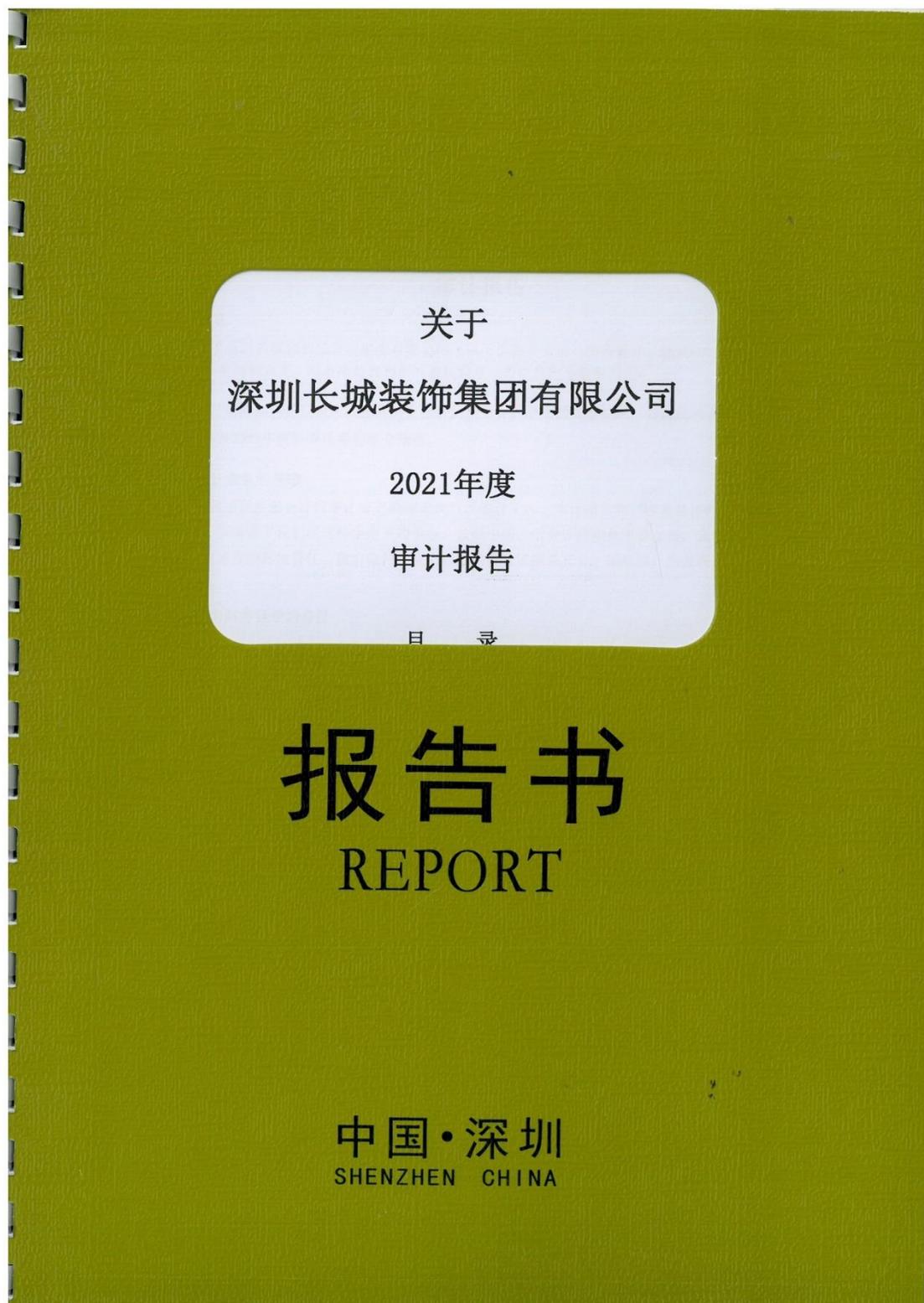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84751605685



## (二) 近三年度审计报告

财务安全性参考指标表					
投标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近三年平均
1	营业收入（万元）	138562	138925	139092	138860
2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10.09%	9.28%	9.71%	9.69%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4.15%	7.61%	5.98%	9.25%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7.39	7.05	7.68	7.37
5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经营现金净流量/流动负债）	-10%	-75%	649%	188%

(1)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9
四、财务报表附注	10-20
五、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YHCPA

SHENZHEN YONG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电话：0755-83738399

\* 机密 \*

深永弘年审字[2022]第R112号

## 审计报告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77,178,109.26	91,090,37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11,025,326.25	96,210,516.26
应收账款	3	197,908,358.44	177,216,521.26
预付款项	4	82,456,215.16	80,256,542.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5	60,215,432.43	54,883,403.98
存货	6	185,365,454.65	175,956,116.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714,148,896.19</b>	<b>675,613,471.4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7,542,215.06	41,942,600.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7,542,215.06</b>	<b>41,942,600.28</b>
<b>资产总计</b>		<b>751,691,111.25</b>	<b>717,556,071.68</b>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17,500,000.00	19,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7,895,345.16	8,521,625.03
预收款项	10	14,889,254.18	15,284,554.23
应付职工薪酬		4,012,565.95	3,601,625.19
应交税费	11	1,584,443.17	16,548,412.6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	10,516,546.52	20,816,542.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398,154.98	134,272,759.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6,398,154.98	134,272,75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80,180,000.00	80,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6,040,549.25	46,040,549.25
未分配利润		519,072,407.02	457,062,76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5,292,956.27	583,283,31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1,691,111.25	717,556,071.6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1,385,622,152.18	1,380,216,025.62
减：营业成本	15	1,236,512,553.28	1,225,425,102.69
税金及附加		6,055,415.82	6,851,524.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256,640.16	42,124,109.00
研发费用		16,228,556.21	15,425,142.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5,797.82	-85,165.2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903,188.89	90,475,312.50
加：营业外收入			56,215.06
减：营业外支出		223,663.49	80,265.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679,525.40	90,451,262.08
减：所得税费用		20,669,881.35	22,612,815.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009,644.05	67,838,446.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009,644.05	67,838,446.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009,644.05	67,838,446.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9,720,204.96	1,369,634,844.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0,26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720,204.96	1,373,145,10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747,843.76	1,250,267,55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02,102.61	22,021,65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023,362.48	80,152,65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9,018.66	9,876,75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682,327.51	1,362,318,61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2,122.55	10,826,49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138.89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138.89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138.89	-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2,261.44	10,326,492.1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2,009,644.05	67,838,446.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00,385.22	4,525,254.0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0,138.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9,338.06	-2,742,966.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38,348.17	-29,412,50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74,604.48	-29,381,739.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2,122.55	10,826,492.18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178,109.26	91,090,370.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090,370.70	80,763,878.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2,261.44	10,326,492.1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0,000.00	-	-	-	-	-	46,040,549.25	583,283,312.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180,000.00	-	-	-	-	-	46,040,549.25	583,283,312.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0,000.00	-	-	-	-	-	46,040,549.25	645,292,956.2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378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8018万元，法定代表人：叶晓晨；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贰级；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

###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51,691,111.2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14,148,896.1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7,542,215.06元。

###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06,398,154.9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06,398,154.9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45,292,956.2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80,1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519,072,407.02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85,622,152.18元；营业成本为1,236,512,553.28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055,415.82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3,256,640.16元，研发费用为16,228,556.21元，财务费用为665,797.82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80,18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671.2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4.15%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38.7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99.4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3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6.35%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0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0.39%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76%

###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1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

单位：人民币 元

####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378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0018万元，法定代表人：叶晓晨；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8、坏账核算方法

##### 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 9、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2)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
电子设备	5年	19%
运输设备	5年	19%
其他设备	5年	19%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

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 17、收入确认原则

##### (1) 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

-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866,716.68
银行存款	76,311,392.58
合计	77,178,109.26

#### 注释 2、应收票据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1,025,326.25	100.00%	
合计	111,025,326.25	100.00%	

#### 注释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7,908,358.44	100.00%	
合计	197,908,358.44	100.00%	

注释 4、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456,215.16	100.00%	
合计	82,456,215.16	100.00%	

注释 5、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0,215,432.43	100.00%	
合计	60,215,432.43	100.00%	

注释 6、存货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工程施工	175,956,116.59		175,956,116.59	185,365,454.65		185,365,454.65
合计	175,956,116.59		175,956,116.59	185,365,454.65		185,365,454.65

注释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	36,186,496.16			36,186,496.16
运输设备	4,602,839.93			4,602,839.93
机器设备	20,401,358.00			20,401,358.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19,701.54			5,519,701.54
合计	66,710,395.63			66,710,395.63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	14,017,192.04	1,100,069.48		15,117,261.52
运输设备	2,973,049.59	425,152.36		3,398,201.95
机器设备	3,944,751.84	2,047,929.54		5,992,681.38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32,801.88	827,233.84	4,660,035.72
合计	24,767,795.35	4,400,385.22	29,168,180.57
固定资产净值	41,942,600.28		37,542,215.06
固定资产净额	41,942,600.28		37,542,215.06

#### 注释 8、短期借款

(1) 按贷款性质分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9,5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	17,500,000.00

#### 注释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895,345.16	100%	
合计	7,895,345.16	100%	--

#### 注释 10、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889,254.18	100%	
合计	14,889,254.18	100%	--

#### 注释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值税	6,963,218.49	1,161,044.24
企业所得税	8,520,263.36	272,76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851.26	81,273.10
教育费附加	220,265.39	58,052.21
地方教育附加	152,169.06	0
个人所得税	132,645.09	11,312.21
合计	16,548,412.65	1,584,443.17

**注释 12、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10,516,546.52	100%	
合计	10,516,546.52	100%	---

**注释 13、股本**

投资人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叶翠兰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叶晓晨	10,180,000.00	-	-	10,180,000.00
深圳市新辉创展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合计	80,180,000.00	-	-	80,180,000.00

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同德验字（2015）第 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14、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1,385,622,152.18
合计	1,385,622,152.18

**注释 15、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1,236,512,553.28
合计	1,236,512,553.28

**注释 16：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注释 1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3MA44Q15R253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莹艳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街道海塘社区中宵街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资质项目等事项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不一致的，应当向登记机关变更。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6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60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尹宝艳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

经营场所: 路 8 号半山溪谷花园 19 栋一单元 6A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0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 年 12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6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王某单位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NOTES

1. When purcha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up and reimburs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必须持有有效证书，否则不能执业。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出借及作其他用途，不得伪造、变造、冒用及作其他用途。

三、注册会计师协会在办理相关业务时，应持有有效证书，否则不予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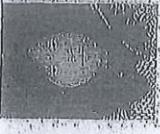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办理补办手续。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尚红琴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4-08-26  
Working Unit: 湖南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33127197408260024  
Identity card No.

430100570003  
尚红琴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宋俊逸  
4747033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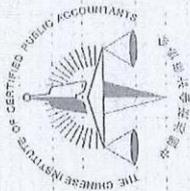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74703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宋俊逸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1-12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305198501120011  
Identity card No.



## (2)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审计报告

####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9
四、财务报表附注	10-20
五、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SCPA

GUANGDONG HAIK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电 话：0755-23991309

广海财审字[2023]第HSM013号

## 审计报告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49,343,619.36	77,178,10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25,666,548.21	111,025,326.25
应收账款	3	196,215,566.30	197,908,358.44
预付款项	4	102,556,621.26	82,456,215.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5	66,588,274.06	60,215,432.43
存货	6	216,220,856.36	185,365,454.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6,591,485.55	714,148,896.1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2,514,651.85	37,542,215.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14,651.85	37,542,215.06
资产总计		789,106,137.40	751,691,111.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	15,500,000.00	1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9,852,253.20	7,895,345.16
预收款项	10	18,655,415.07	14,889,254.18
应付职工薪酬		4,201,265.82	4,012,565.95
应交税费	11	1,602,558.03	1,584,443.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	10,202,155.96	10,516,546.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013,648.08	106,398,154.9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0,013,648.08	106,398,154.9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00,180,000.00	80,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6,040,549.25	46,040,549.25
未分配利润		582,871,940.07	519,072,407.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9,092,489.32	645,292,95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9,106,137.40	751,691,111.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1,389,252,002.32	1,385,622,152.18
减：营业成本	15	1,228,621,599.65	1,236,512,553.28
税金及附加		6,201,255.68	6,055,415.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266,295.04	43,256,640.16
研发费用		21,025,510.25	16,228,556.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5,070.68	665,797.8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72,271.02	82,903,188.8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06,226.95	223,663.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066,044.07	82,679,525.40
减：所得税费用		21,266,511.02	20,669,881.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99,533.05	62,009,644.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99,533.05	62,009,644.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99,533.05	62,009,644.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069,733.39	1,349,720,204.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69,733.39	1,349,720,20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7,620,499.42	1,248,747,84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12,556.25	23,502,10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226,954.07	81,023,36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79,142.87	7,409,01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039,152.61	1,360,682,32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9,419.22	-10,962,12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070.68	950,13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5,070.68	2,950,13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34,929.32	-2,950,13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34,489.90	-13,912,261.4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799,533.05	62,009,644.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27,563.21	4,400,385.2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5,070.68	950,138.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55,401.71	-9,409,338.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21,677.55	-43,038,348.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84,506.90	-25,874,604.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9,419.22	-10,962,122.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343,619.36	77,178,10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178,109.26	91,090,370.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34,489.90	-13,912,261.4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0,000.00	-	-	-	-	46,040,549.25	519,072,407.02	645,292,95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180,000.00	-	-	-	-	46,040,549.25	519,072,407.02	645,292,956.2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	-	63,799,533.05	83,799,533.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799,533.05	63,799,533.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	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180,000.00	-	-	-	-	46,040,549.25	582,871,940.07	729,092,489.3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378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0018万元，法定代表人：叶肖永；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89,106,137.4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56,591,485.5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2,514,651.85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60,013,648.0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60,013,648.0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29,092,489.3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1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582,871,940.0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89,252,002.32元；营业成本为1,228,621,599.65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201,255.68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7,266,295.04元，研发费用为21,025,510.25元，财务费用为865,070.6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00,18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20,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260.7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6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04.9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88.9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1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6.5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9.2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0.2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98%

**八、所得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

单位：人民币 元

####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378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0018万元，法定代表人：叶肖永；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8、坏账核算方法

##### 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2) 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
电子设备	5年	19%
运输设备	5年	19%
其他设备	5年	19%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

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 17、收入确认原则

##### (1) 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

-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98,700.21
银行存款	49,244,919.15
合计	49,343,619.36

#### 注释 2、应收票据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5,666,548.21	100.00%	
合计	125,666,548.21	100.00%	

#### 注释 3、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6,215,566.30	100.00%	
合计	196,215,566.30	100.00%	

**注释 4、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2,556,621.26	100.00%	
合计	102,556,621.26	100.00%	

**注释 5、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588,274.06	100.00%	
合计	66,588,274.06	100.00%	

**注释 6、存货**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工程施工	185,365,454.65		185,365,454.65	216,220,856.36		216,220,856.36
合计	185,365,454.65		185,365,454.65	216,220,856.36		216,220,856.36

**注释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	36,186,496.16			36,186,496.16
运输设备	4,602,839.93			4,602,839.93
机器设备	20,401,358.00			20,401,358.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19,701.54			5,519,701.54
<b>合计</b>	<b>66,710,395.63</b>			<b>66,710,395.63</b>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	15,117,261.52	1,100,069.48		16,217,331.00
运输设备	3,398,201.95	425,152.36		3,823,354.31
机器设备	5,992,681.38	2,675,107.53		8,667,788.9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60,035.72	827,233.84	5,487,269.56
<b>合计</b>	<b>29,168,180.57</b>	<b>2,352,455.68</b>	<b>34,195,743.78</b>
固定资产净值	37,542,215.06		32,514,651.85
<b>固定资产净额</b>	<b>37,542,215.06</b>		<b>32,514,651.85</b>

#### 注释 8、短期借款

(1) 按贷款性质分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7,500,000.00	15,5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15,500,000.00

#### 注释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852,253.20	100%	
合计	9,852,253.20	100%	--

#### 注释 10、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655,415.07	100%	
合计	18,655,415.07	100%	--

#### 注释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值税	1,161,044.24	975,975.38
企业所得税	272,761.41	491,38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73.10	71,768.10
教育费附加	58,052.21	30,757.76
地方教育附加	0	20,505.17
个人所得税	11,312.21	12,170.96
合计	1,584,443.17	1,602,558.03

**注释 12、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10,202,155.96	100%	
合计	10,202,155.96	100%	--

**注释 13、股本**

投资人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深圳邦达控股有限公司	80,144,000.00	80%	80,144,000.00	80%
深圳市合鑫顺投资顾问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36,000.00	20%	20,036,000.00	20%
合计	100,180,000.00	100%	100,180,000.00	100%

**注释 14、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1,389,252,002.32
合计	1,389,252,002.32

**注释 15、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1,228,621,599.65
合计	1,228,621,599.65

**注释 16：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注释 1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CEGB6L



名称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继灵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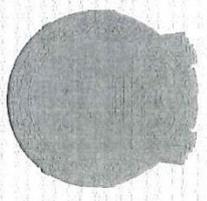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692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海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周继灵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翰岭社区梅林路13  
 经营场所: 号人武干部培训楼9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前，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税务师职业资格证书  
税务师职业资格证书  
20140101



姓名 周继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6-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克山庆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051972062008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前，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01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克山庆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同力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7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陈海峰 事务所  
CPAs  
(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18日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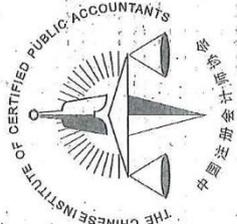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 Full name 王丽芬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津中皓海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465198812267028



### (3)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7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g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电话：13532002263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E003号

## 审计报告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21,314,334.91	49,343,619.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85,215,225.26	125,666,548.21
应收账款	3	166,070,110.46	196,215,566.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90,100,225.36	102,556,621.26
其他应收款	5	93,876,189.21	66,588,274.06
存货	6	102,265,621.63	216,220,856.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558,841,706.83</b>	<b>756,591,485.5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7,504,418.63	32,514,651.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504,418.63</b>	<b>32,514,651.85</b>
<b>资产合计</b>		<b>586,346,125.46</b>	<b>789,106,137.40</b>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8,526,625.13	9,852,253.20
预收款项	9	15,210,025.69	18,655,415.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11,556.23	4,201,265.82
应交税费	10	459,356.84	1,602,558.03
其他应付款	11	8,856,065.12	10,202,155.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5,063,629.01</b>	<b>60,013,648.0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5,063,629.01</b>	<b>60,013,648.0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2	100,180,000.00	100,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040,549.25	46,040,549.25
未分配利润	13	405,061,947.20	582,871,940.0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51,282,496.45</b>	<b>729,092,489.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86,346,125.46</b>	<b>789,106,137.40</b>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1,390,922,699.44	1,389,252,002.32
减：营业成本	15	1,238,013,218.60	1,228,621,599.65
税金及附加		6,005,702.84	6,201,255.68
销售费用		310,720.39	
管理费用		45,112,267.12	47,266,295.04
研发费用		18,207,063.19	21,025,510.25
财务费用		90,097.21	865,070.6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183,630.09	85,272,271.02
加：营业外收入		117,752.05	
减：营业外支出		381,372.63	206,226.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920,009.51	85,066,044.07
减：所得税费用		20,730,002.38	21,266,511.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90,007.13	63,799,533.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90,007.13	63,799,533.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190,007.13	63,799,533.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23,149,398.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90,259,277.03
现金流入小计	5	1,013,408,675.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93,087,99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5,120,012.63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65,215,488.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514,465.26
现金流出小计	10	785,937,960.3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b>227,470,715.5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2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255,50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b>-255,5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b>-28,029,284.4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9,343,619.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b>21,314,334.91</b>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180,000.00				46,040,549.25	582,871,940.07	729,092,489.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0,180,000.00				46,040,549.25	582,871,940.07	729,092,489.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77,809,992.87	-177,809,992.87
(一) 净利润	06						62,190,007.13	62,190,007.1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00,180,000.00				46,040,549.25	405,061,947.20	551,282,496.45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1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378575

法定代表人：叶肖永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6)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98,700.21
银行存款	21,215,634.70
合 计	<u>21,314,334.91</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5,215,225.26	125,666,548.21
合 计	85,215,225.26	125,666,548.21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6,070,110.46	100.00%
合 计	<u>166,070,110.46</u>	<u>100.00%</u>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0,100,225.36	100.00%
合 计	<u>90,100,225.36</u>	<u>100.00%</u>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3,876,189.21	100.00%
合 计	<u>93,876,189.21</u>	<u>100.00%</u>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施工	102,265,621.63	216,220,856.36
合 计	<u>102,265,621.63</u>	<u>216,220,856.36</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6,710,395.63</u>			<u>66,710,395.63</u>
房屋及建筑物	36,186,496.16			36,186,496.16

机器设备	20,401,358.00		20,401,358.00
运输设备	4,602,839.93		4,602,839.93
电子及办公设备及其他	5,519,701.54		5,519,701.5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4,195,743.78</u>	<u>5,010,233.22</u>	<u>39,205,977.00</u>
房屋及建筑物	16,217,331.00	1,100,069.48	17,317,400.48
机器设备	8,667,788.91	3,485,011.38	12,152,800.29
运输设备	3,823,354.31	425,152.36	4,248,506.67
电子及办公设备及其他	5,487,269.56		5,487,269.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32,514,651.85</u>		<u>27,504,418.63</u>
房屋及建筑物	19,969,165.16		18,869,095.68
机器设备	11,733,569.09		8,248,557.71
运输设备	779,485.62		354,333.26
电子及办公设备	32,431.98		32,431.98
其他设备			
<b>8:应付账款</b>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526,625.13	100.00%
合 计		<u>8,526,625.13</u>	<u>100.00%</u>
<b>9:预收款项</b>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210,025.69	100.00%
合 计		<u>15,210,025.69</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b>10:应交税费</b>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975,975.38		300,619.88
企业所得税	491,380.66		104,896.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768.10		21,043.39
教育费附加	30,757.76		9,018.60
地方教育附加	20,505.17		6,012.40

个人所得税	12,170.96	17,765.67
合 计	<u>1,602,558.03</u>	<u>459,356.84</u>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856,065.12	100.00%
合 计	<u>8,856,065.12</u>	<u>100.0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邦达控股有限公司	80,144,000.00	80.00%	80,144,000.00	80.00%
深圳市合鑫顺投资顾问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36,000.00	20.00%	20,036,000.00	20.00%
合 计	<u>100,180,000.00</u>	<u>100.00%</u>	<u>100,180,000.00</u>	<u>100.00%</u>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582,871,940.0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582,871,940.0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62,190,007.13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240,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05,061,947.20

14: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90,922,699.44
合 计	<u>1,390,922,699.44</u>

15: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238,013,218.60
合 计	<u>1,238,013,218.60</u>

16: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62,190,007.13</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5,010,233.2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3,955,234.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765,259.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450,019.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7,470,715.55</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14,334.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343,619.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8,029,284.45</u>

17：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37857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18万元，法定代表人：叶肖永；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洁净行业资质壹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实验室净化工程及通风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批零兼营：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光学器具器具及内窥镜设备（隐形眼镜及其护理用液类除外），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及器具（三类病房护理及器具）；实验室设备及家具的生产。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586,346,125.4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558,841,706.83元，非流动资产为27,504,418.63元。

###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5,063,629.0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5,063,629.0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51,282,496.4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1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46,040,549.25元，账面未分配利润405,061,947.20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390,922,699.44元；营业成本为1,238,013,218.60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005,702.84元，销售费用为310,720.39元，管理费用为45,112,267.12元，研发费用为18,207,063.19元，财务费用为90,097.21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00,18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93.7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9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7.6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2.11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5.9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6.3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9.7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0.1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5.69%

###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皓国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事项变更信息涉及商事主体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进行公示。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一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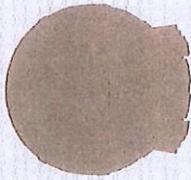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文和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座4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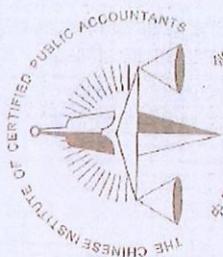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08年3月20日  
ly m d



姓名: 高勉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1-11-22  
工作单位: 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232622711122011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殷吉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3231984092012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47470413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

发证日期：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三)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注册类别/职称	注册号/职称	注册专业
1	丘伟训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3202305463	建筑工程
2	罗志航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07200804601	建筑工程
3	段俊杰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9201015754	建筑工程
4	孙胜亮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8201904752	建筑工程
5	王平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22013201307503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6	王黎霞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914273	建筑工程
7	叶丽艳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9202006556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8	叶汉习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9202004190	建筑工程
9	叶少辉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06200701107	建筑工程
10	段硕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322017201704937	建筑工程
11	刘飞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312014201500513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2	薛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232006200701447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民航机场工程、港口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13	郑锋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8201905619	建筑工程
14	叶华引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8201904630	建筑工程
15	蒙韩军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12015201533418	机电工程
16	易学戎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846596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7	严记明	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1201321800	机电工程

18	崔俊华	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3202311004	机电工程
19	邱启杭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0202105041	建筑工程
20	邢子亮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132018201901022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1	彭志标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22014201517127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22	丁烨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804193	建筑工程
23	刘辉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12016201624814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24	程强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5201634283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5	刘剑华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212006200701924	建筑工程
26	叶左厂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17201846358	建筑工程
27	袁容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22202301233	建筑工程

## 工程师汇总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专业	职称编号
1	叶宪涛	中级工程师	建筑电气安装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44410 号
2	王廷武	中级工程师	机械设备	ZGC09012217
3	彭汉辉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71667 号
4	叶肖永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483 号
5	叶丽艳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304 号
6	袁容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智能化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826 号
7	段俊杰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890 号
8	龚建华	中级工程师	建筑设计	H3 00026211
9	李东成	中级工程师	土木建筑工程技术	0841043
10	叶小蝶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1903003021022
11	王黎霞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1903003027082
12	刘涛	中级工程师	建筑设计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8955 号
13	孙胜亮	中级工程师	建筑	保职改办字{2017}961 号
14	蒙韩军	中级工程师	电气自动化	20092046
15	陈龙飞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	2003003047717
16	胡冬冬	中级工程师	暖通空调	1512667
17	李传乾	中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45161 号
18	刘飞	中级工程师	市政	0850939
19	段硕	中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	XZZ20180190601
20	邱启杭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智能化	2203003082376
21	刘辉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3083529

22	叶佐镇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2203003082362
23	潘广华	中级工程师	环境艺术设计师	粤中职证字第 0602004001743 号
24	郭旭	中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保职改办字{2017}946 号
25	卢睿臻	中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5023 号
26	伍美乐	中级工程师	给水排水施工	2106003013969
27	瞿小容	高级工程师	排水	核建资证字 10226 号
28	叶晓晨	高级工程师	建筑施工与管理	核建资证字 12046 号
29	罗志航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50908B513182
30	邓文国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 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3403 号
31	刘剑华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00087165
32	丁焯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 程师	1903001019747
33	程强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副 高）	2303001140645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

11:08  注册人员 

<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1、丘伟训

身份证号	441523*****7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30546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罗志航

身份证号	441523*****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0720080460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段俊杰

身份证号	420984*****3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920101575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08

89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4、孙胜亮

身份证号	131182*****3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475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5、王平

身份证号	120225*****7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2201320130750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6、王黎霞

身份证号	330724*****2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91427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08

89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7、叶丽艳

身份证号	441523*****2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00655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8、叶汉习

身份证号	441523*****3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00419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9、叶少辉

身份证号	441523*****3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0620070110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08

89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10、段硕

身份证号	320305*****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2201720170493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刘飞

身份证号	130628*****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1201420150051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12、薛勇

身份证号	232330*****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3200620070144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民航机场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11:09

89



<

⋯ | ⊙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13、郑锋

身份证号	411321*****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561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4、叶华引

身份证号	441523*****2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463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15、蒙韩军

身份证号	61210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15201533418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1:09

88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16、易学戎

身份证号	430204*****3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46596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7、严记明

身份证号	441882*****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32180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8、崔俊华

身份证号	411224*****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31100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1:09

88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19、邱启杭

身份证号	441523*****9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504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0、邢子亮

身份证号	130423*****3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3201820190102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

21、彭志标

身份证号	441523*****3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2201420151712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11:09

88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4) 一级注册:

22、丁焯

身份证号	52010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419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3、刘辉

身份证号	411425*****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1201620162481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24、程强

身份证号	500222*****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520163428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1:09

88



一级注册建造师 (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5) 一级注册:

25、刘剑华

身份证号	211322*****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1200620070192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6、叶左厂

身份证号	441523*****1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46358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7、袁容

身份证号	421023*****6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30123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建筑安装工程师-叶宪涛



机械设备工程师-王廷武



姓名 王廷武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67年04月  
*Date of Birth* \_\_\_\_\_  
证书编号 ZGC09012217  
*Certificate No.* \_\_\_\_\_

经北京市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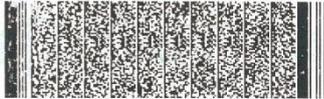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专业 机械设备  
*Speciality* \_\_\_\_\_  
授予时间 2008年10月19日  
*Date of Conferment* \_\_\_\_\_



# 建筑装饰工程师-彭汉辉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71667号



彭汉辉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汕尾市建筑工程  
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叶肖永



粤中取证字第 1763003001483 号

叶肖永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设计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叶丽艳



叶丽艳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建筑装饰智能化工程师-袁容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段俊杰



# 建筑设计工程师-龚建华

<p>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荆门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p> <p>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Jing Me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t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p>	<p>荆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签发单位：</p> <p>编号：H3 00026211</p>
<p></p> <p>姓名： 龚建华 Full Name _____</p> <p>身份证号： 370902197710162125 ID No. _____</p> <p>管理号： H0002018303674 Administration No. _____</p> <p>发证日期： 2018-2-26 Issue Date _____</p>	<p>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p> <p>批准时间 2017-12-14 Approval Date _____</p> <p>批准单位： 荆门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p> <p>批准文号 荆职改办[2018]99号 Approval No. _____</p> <p>评审组织： 荆门市非全民所有制单位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p>

土木工程师-李东成

专业技术人员 (建筑工程) 专业技术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资格证书 河北
土木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名称 Name of Speciality	
工程师 资格名称 Name Qualification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唐职改办字[2013]11号 批文号 Approval No.	
2012/12/1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姓名 李东成 性别 男 Name Sex
唐山市迁安市其他企业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出生年月 10/25/1984 Date of Birth
非公有制企业人员	编号 02201231713 No. 0941043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年 月 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具有的任职资格 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 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 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evalua- tion of the evaluating comm- ission of a technical or profe- ssional post.	(建筑工程) 人员职业资格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ition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Title Reform Leading Group Office of Hebei Province
--	---

#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叶小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小蝶  
身份证号：4415231986072170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0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王黎霞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黎霞  
身份证号：3307241976081821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0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设计工程师-刘涛



建筑工程师-孙胜亮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专 业 建筑 Specialism
姓名 孙胜亮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出生年月 1987-09-04 Date of Birth	批 文 号 [2017]961号 Approval No.
工作单位 保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授 予 时 间 2017年11月17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BD1730723 File No.

电气自动化工程师-蒙韩军



建筑装饰工程师-陈龙飞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龙飞

身份证号：4309211982111239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7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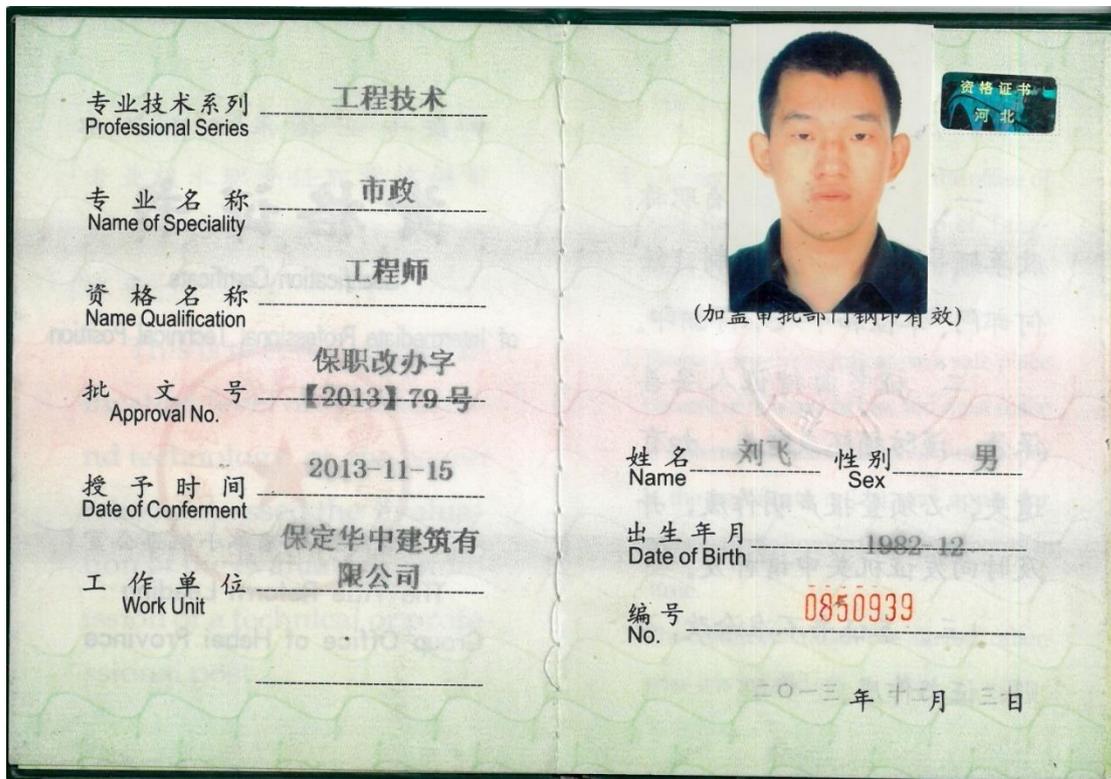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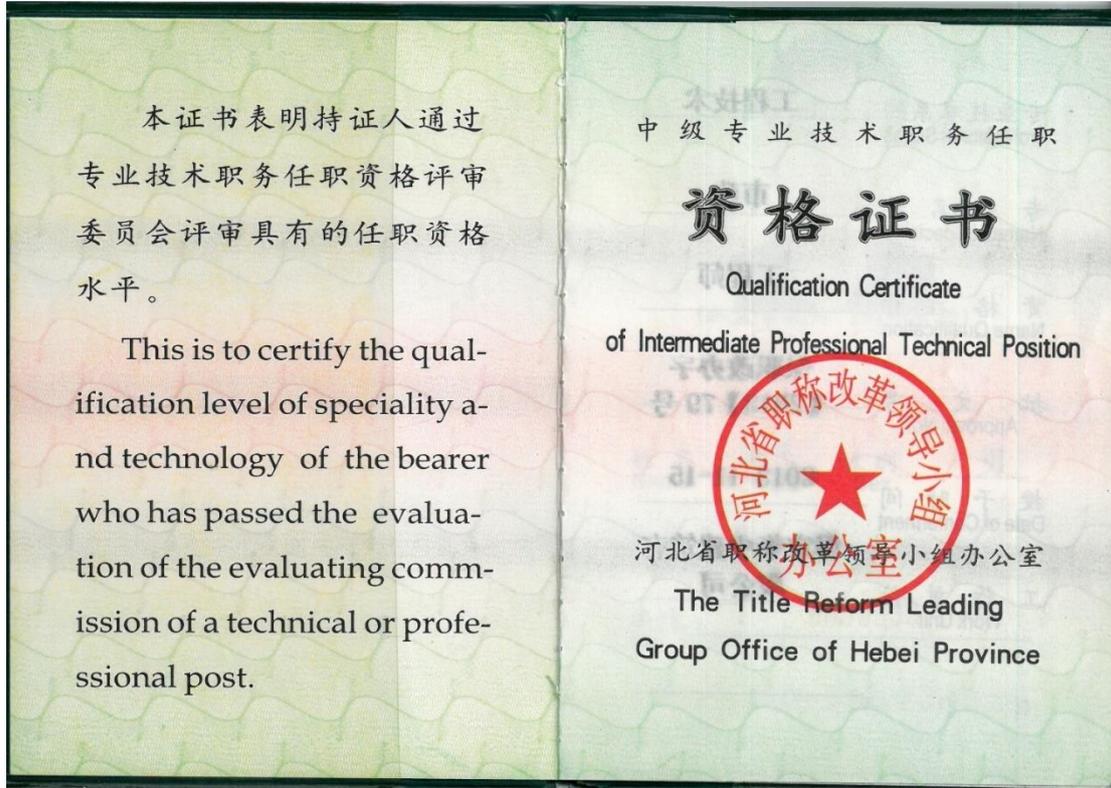
# 暖通空调工程师-胡冬冬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李传乾



市政工程-刘飞



# 建设工程工程师-段硕

330



经 徐州市建设工程 专业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评审，段硕  
已具备 工程师(施工)  
资格。

姓名 段硕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0305198612302114  
工作单位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编 号 XZZ20180190601

公布文号: 徐人社发(2018)269号

发证机关  
(印章)  
2018年11月21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邱启杭

身份证号：44152319900212759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3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刘辉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辉  
身份证号：4114251984110166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5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叶佐镇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佐镇  
身份证号：4415231991030270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3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环境工程师-潘广华



建筑工程师-郭旭

	系 列 <u>建筑工程</u> Category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专 业 <u>建筑</u> Specialism
姓名 <u>郭旭</u> 性别 <u>男</u> Name Gender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Qualified Title
出生年月 <u>1984年1月</u> Date of Birth	批 文 <u>鄂职改办字[2017]946号</u> Approval No.
工作单位 <u>保定市科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Organization	授 予 时 间 <u>2017年11月17日</u>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u>BD1730432</u> File No.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卢睿臻



给水排水施工工程师-伍美乐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伍美乐

身份证号：44078119810823114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05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建筑工程技术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6003013969

发证单位：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3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排水高级工程师-瞿小容

姓名	瞿小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9年8月		
工作单位	深圳华泰企业公司		
专业	排水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10年12月	编号	核建资证字(02)号
		发证单位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
		发证时间	2010年12月19日



评审委员会(印章)



备注

建筑施工与管理高级工程师-叶晓晨

姓名	叶晓晨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8月	
工作单位	深圳华泰企业公司	
专业	建筑施工与管理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12年12月	
编号	核建资证字2012第	
发证单位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	
发证时间	2012年12月29日	

评审委员会(印章)



备注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罗志航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邓文国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刘剑华



#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丁烨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丁烨

身份证号：5201031970032612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197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程强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强  
身份证号：500222198505277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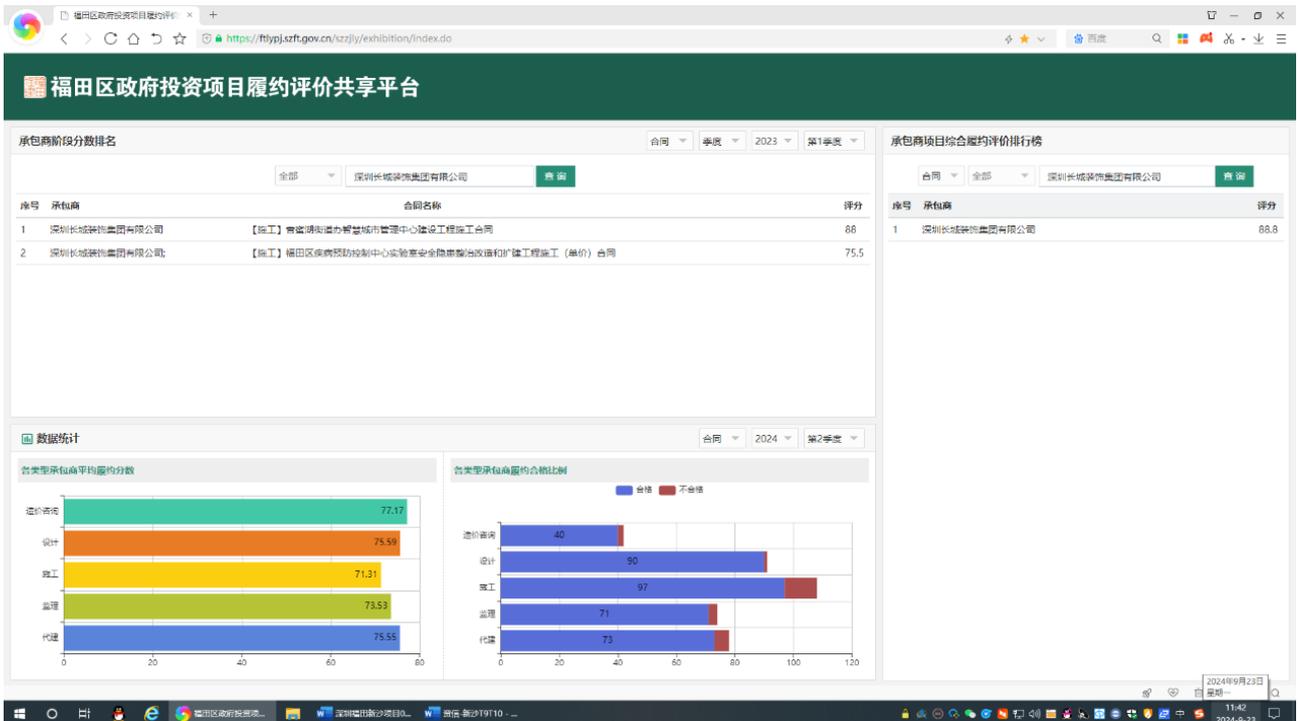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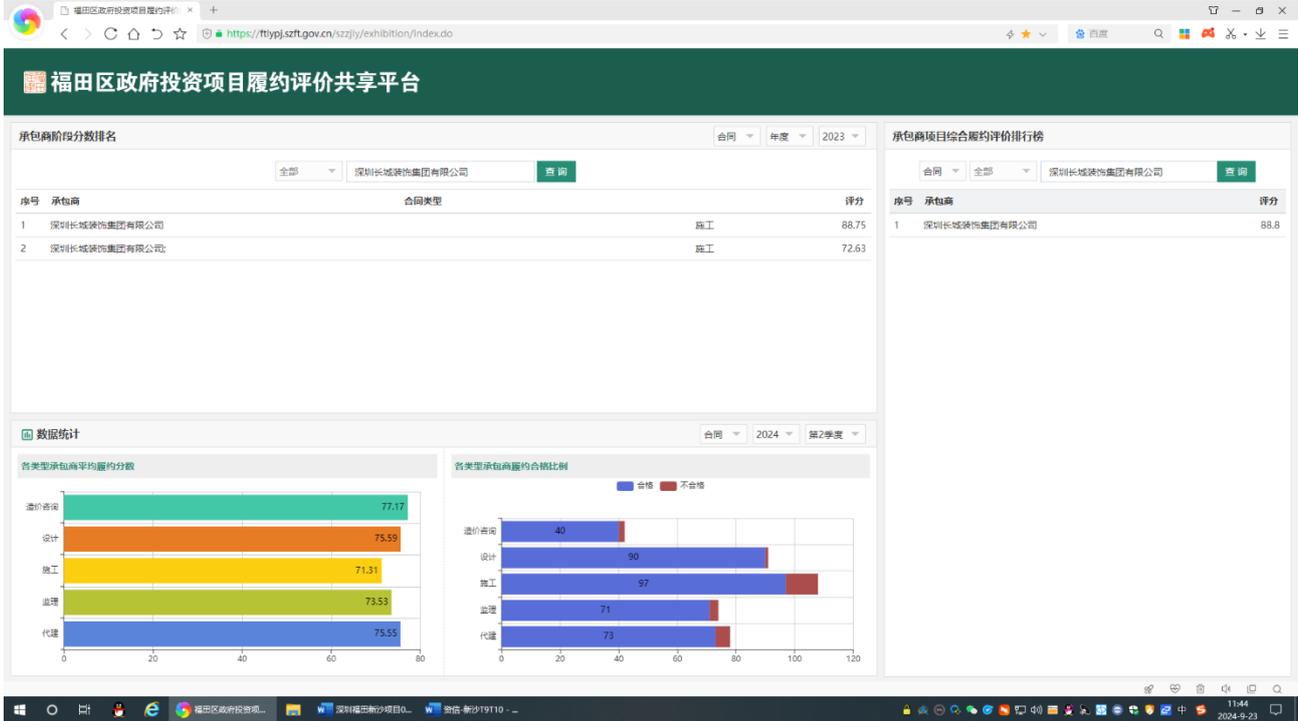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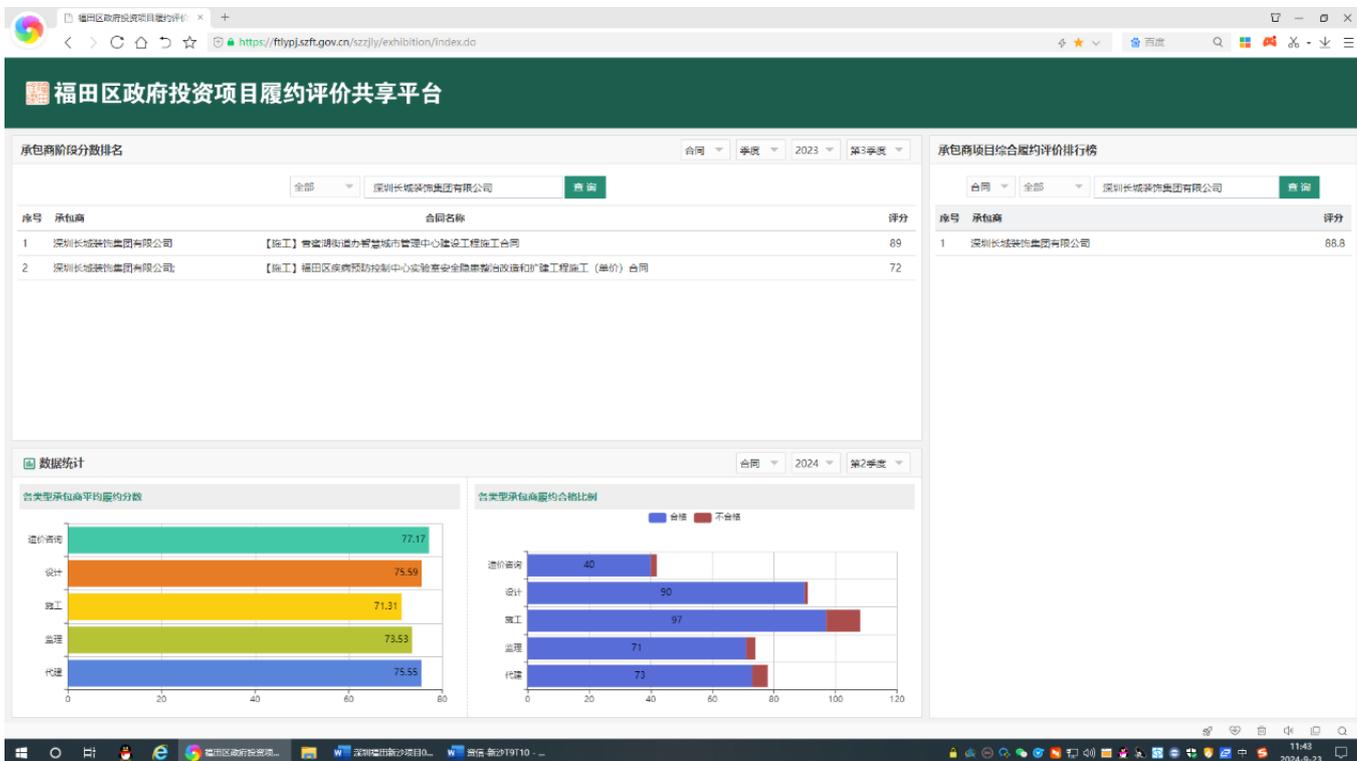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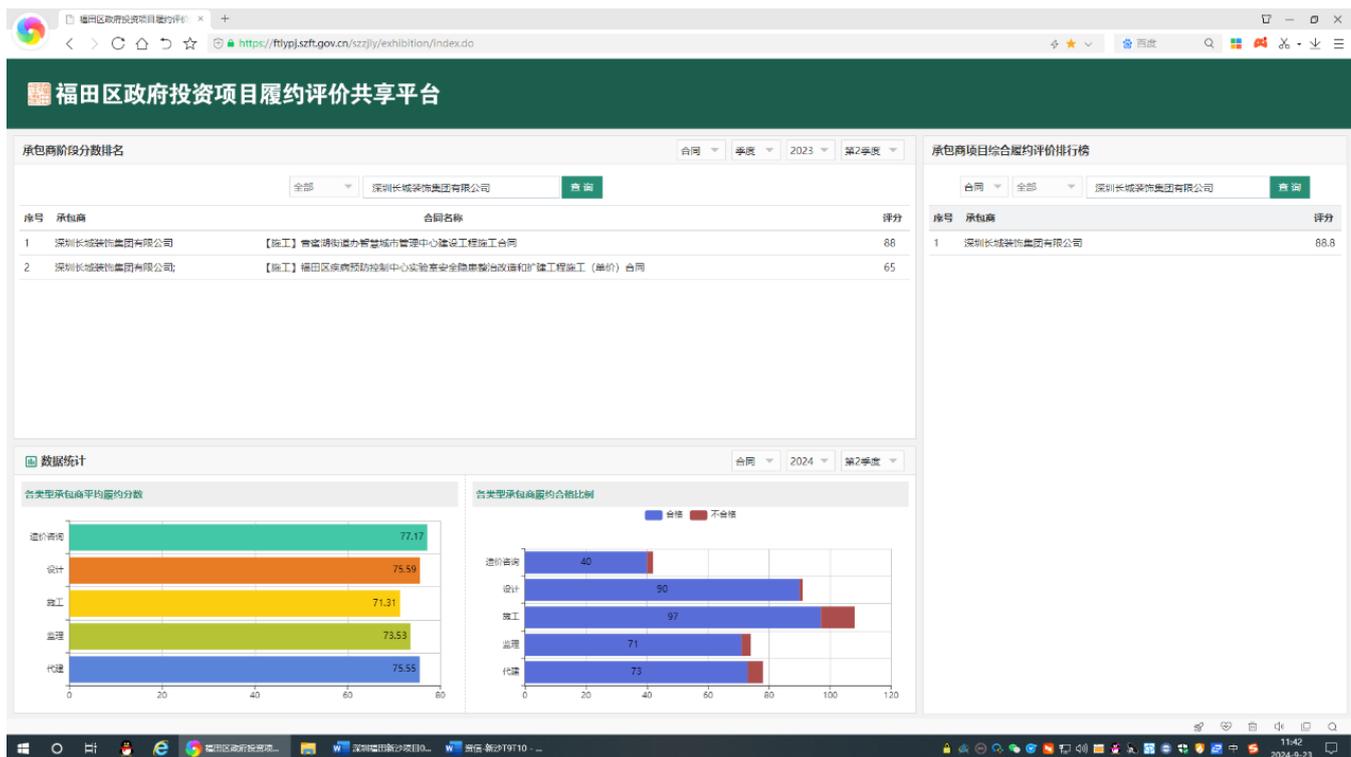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3030011406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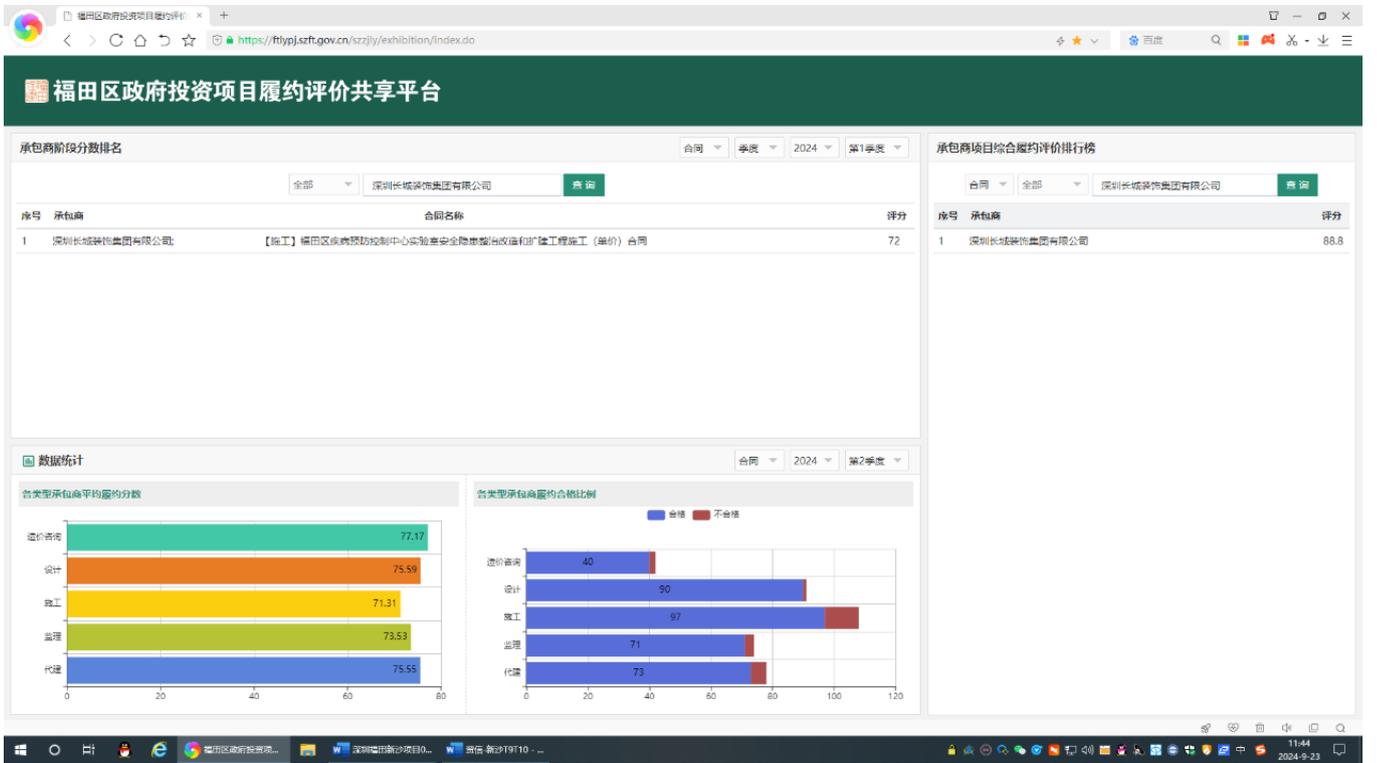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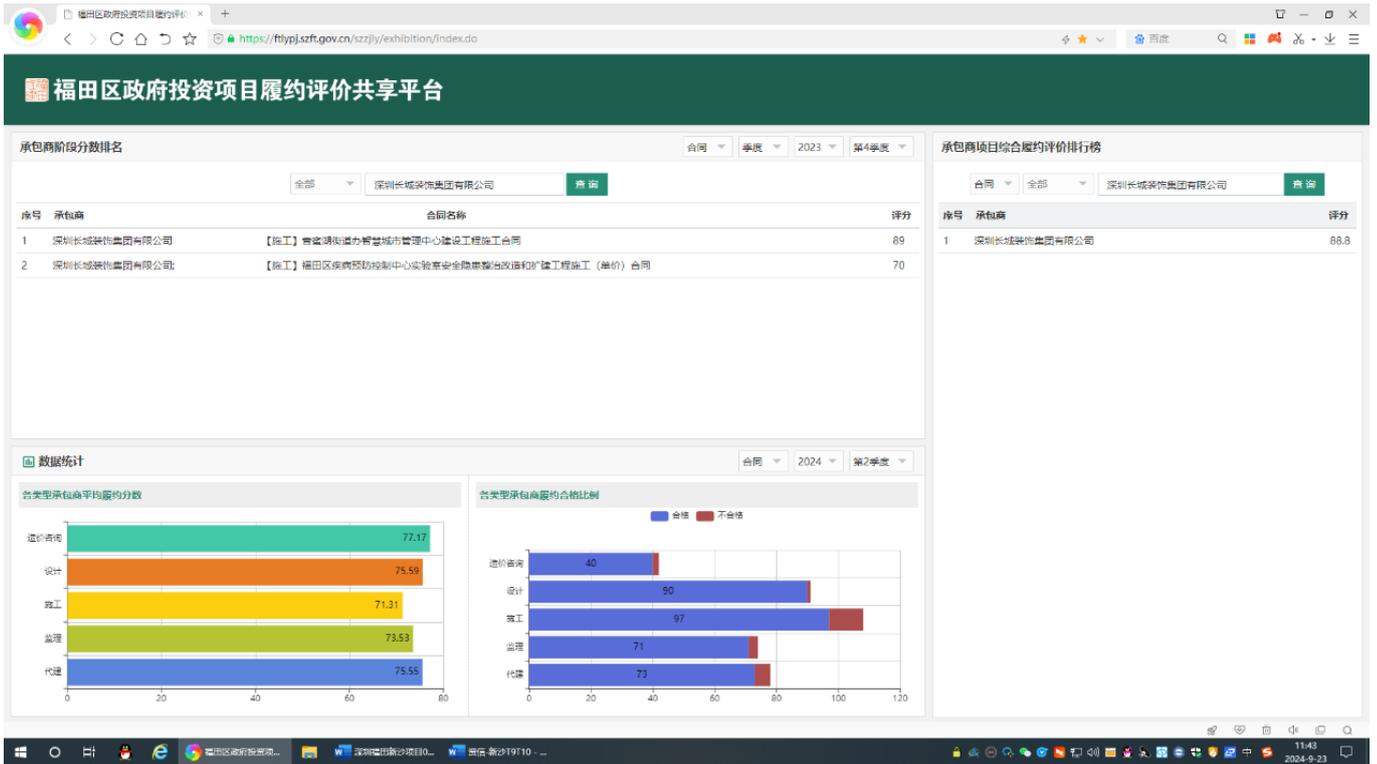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四)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







###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2季度

全部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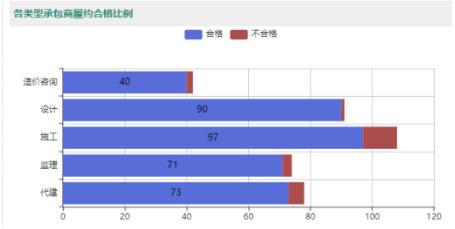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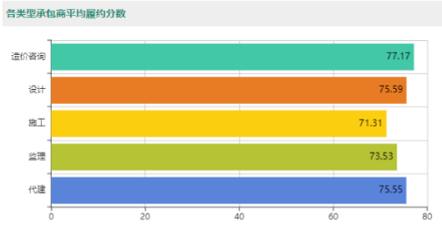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福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安全除菌整治和扩建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69

###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1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8.8

### 数据统计



## 4、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

### 告知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地下室及公建配套装饰工程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告知以下内容：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说明！

告知人（盖章）：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0 月 02 日

## 5、其他

###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指挥长	叶肖永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703003001483号	建筑装饰设计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项目经理	丁焯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壹级	粤1442006200804193	建筑工程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罗志航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50908B513182	建筑工程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商务经理	王黎霞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中级	建[造]11074400028726	土建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生产经理	刘剑华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00087165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成本负责人	瞿小容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核建资证 字 10226 号	排水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驻场深化设计师	刘涛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粤中职证 字第 15001022 68955 号	建筑装饰设计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驻场深化设计师	段俊杰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粤中职证 字第 18030030 13890 号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机电工程师	王廷武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ZGC09012 217	机械设备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机电工程师	胡冬冬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1512667	暖通空调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负责人	叶小蝶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 (2012)0 007251	建筑装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员	余石坤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 (2022) 0129224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员	罗清颖	/	安全生产考核 C证	/	粤建安 C3 (2021) 0017559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安全员	罗望	/	安全生产考核 C证	/	粤建安 C3 (2019) 0017136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主 管	罗炯	/	施工员 证	/	04418102 94418002 856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主 管	陈龙飞	工程师	施工员 证	中 级	04417102 94417002 855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主 管	邱启杭	工程师	施工员 证	中 级	04417101 94417019 210	建筑 装饰 智能 化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员	叶佐城	/	施工员 证	/	04417102 94417002 848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员	温培良	/	施工员 证	/	24010101 00193852	/	深圳长 城装饰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无

施工员	叶汉亮	/	施工员证	/	2201010100286338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主管	林豫玟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助理	0441710794417002246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主管	叶丽艳	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0441710694417014967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员	杨秀月	/	质量员证	/	0441810794418002251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员	叶琦	/	质量员证	/	0441810794418002248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材料员	叶佩唇	/	材料员证	/	0441811194418009763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资料员	叶小华	/	资料员证	/	0441811494418012775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劳务员	陶为中	/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3549	/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无	无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 项目指挥长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1483 号

叶肖永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设计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肖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424198603216057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民  
路众孚新村3栋211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380883736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肖永' (Xiao Yo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丁焯	性别	男	年龄	54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0103197003261213	手机号码	13823559496
参加工作时间	1993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0124623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昆明医科大学	昆明医科大学教学综合实训用房1号楼校史馆、人体科学馆及特色主题馆布展装修工程	2648万元	2023/05/05/- 2023/09/19	已完工	合格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3139万元	2019/12/12- 2022/08/30	已完工	合格
江西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江西吉利新能源智能化新一代城市商用车项目研发楼、食堂及厂房门厅精装修工程	1025万元	2019/08/30- 2020/08/20	已完工	合格

# 项目经理-丁烨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06日  
- 2025年02月0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丁烨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3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193

聘用企业: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8.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0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2462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5442036  
File No.:

姓名: \_\_\_\_\_  
Full Name 丁焯  
性别: \_\_\_\_\_  
Sex 男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1970年03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_\_\_\_\_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7月31日  
Issued on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9746

姓 名: 丁 焯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0年03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07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丁焯

身份证号：5201031970032612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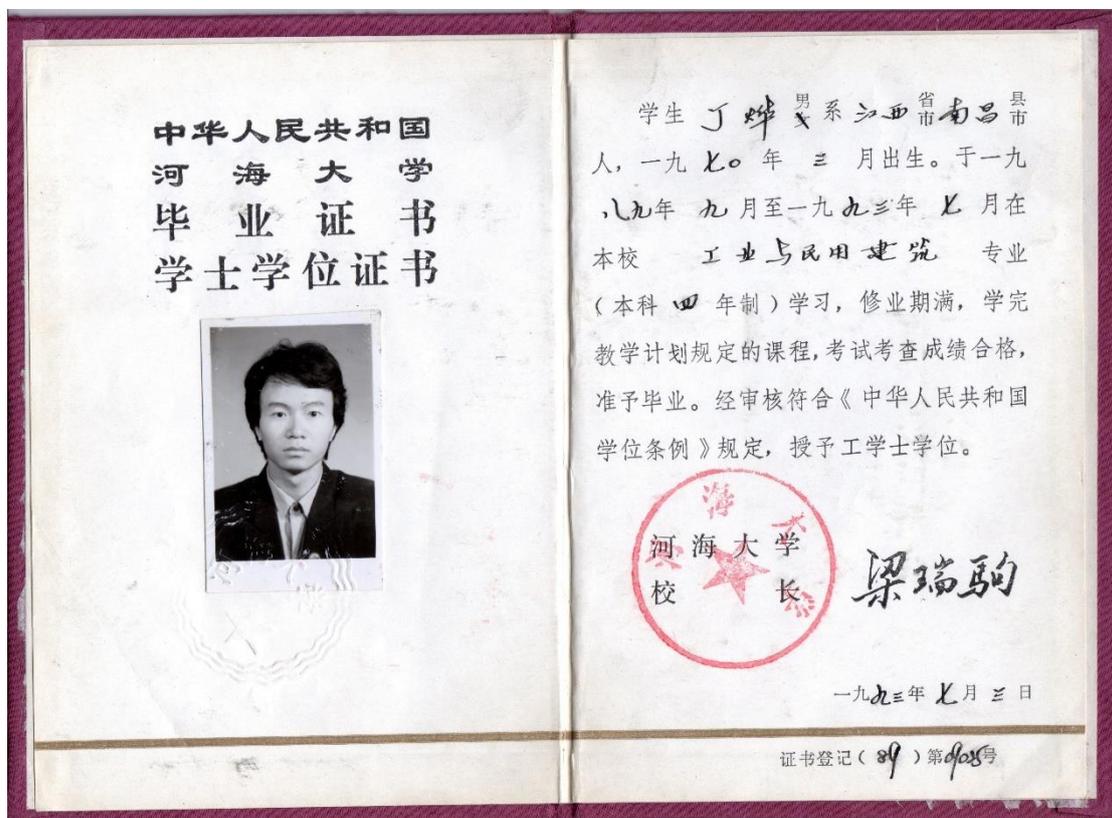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9030010197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丁辉

社保电脑号：2368368

身份证号码：520103197003261213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18	11	622037	4000.0	560.0	320.0	1	5009	310.56	100.18	1	4000	18.0	4000	13.2	2200	17.6	11.0
2018	12	622037	4000.0	560.0	3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4000	18.0	4000	13.2	2200	12.32	6.6
2019	01	622037	4000.0	560.0	3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4000	18.0	4000	9.24	2200	12.32	6.6
2019	02	622037	4000.0	560.0	3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4000	18.0	4000	9.24	2200	12.32	6.6
2019	03	622037	4000.0	560.0	320.0	1	5009	260.47	100.18	1	4000	18.0	4000	9.24	2200	12.32	6.6
2019	04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009	260.47	100.18	1	5000	22.5	5000	11.55	2200	12.32	6.6
2019	05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009	260.47	100.18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06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009	260.47	100.18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07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08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09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10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11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19	12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20	01	622037	5000.0	700.0	400.0	1	5585	290.42	111.7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20	02	622037	5000.0	0.0	400.0	1	5585	167.55	111.7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622037	5000.0	0.0	400.0	1	5585	167.55	111.7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622037	5000.0	0.0	400.0	1	5585	167.55	111.7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22037	5000.0	0.0	400.0	1	5585	167.55	111.7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22037	5000.0	0.0	400.0	1	5585	167.55	111.7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22037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2.32	6.6
2021	02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丁烨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520103197003261213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碧路  
星湖花园8栋B座12G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8235594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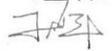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2023年 1月 1日

###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志航	性别	男	年龄	52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7107226816		
手机号码	1350155589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50908B513182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昆山市裕大房地产有限公司	银都商业广场5#商业楼（5层）改造及装修工程	1880万元	2020/09/01- 2021/03/01	已完工	合格
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基建管理中心	南纬路南巷5号院1号楼扩班工程	1194万元	2021/03/20- 2021/04/30	已完工	合格
江门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麦克韦尔电子科技产业园一期宿舍楼（含食堂）	5586万元	2022/04/18- 2022/09/20	已完工	合格

# 技术负责人-罗志航



姓名 罗志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7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路新洲花园大厦A座9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7107226816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7.25-2034.07.25

###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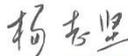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106304382



学生 罗志航 , 性别 男 ,  
 于一九七一年 七 月 二十二日, 于  
 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三十一日



J00151857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罗志航      社保电脑号: 619855917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7107226816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6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2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3	62203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4	62203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5	62203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6	62203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7	62203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8	62203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合计			142219.9	87385.36			61452.2	21743.34			5287.66						1463.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5cd8a5620a9k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志航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41523197107226816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路新洲花园大厦A座904房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5015558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豫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2198712085343
手机号码	13823719489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2246	

#### 5.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叶小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607217021
手机号码	1392743803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 0007251	

#### 6.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余石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807036772
手机号码	1892795325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2) 0129224	

姓名	罗清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80620704X
手机号码	1899850149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1) 0017559	

姓名	罗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803017596
手机号码	15913788585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9) 0017136	

#### 7.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陶为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632196806120015
手机号码	13674027627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3549	

#### 8.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

注：辅助证明材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社保证明等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商务经理-王黎霞

184



证书编号: 建[造]11074400028726

初始注册日期: 2007 年 08 月 22 日

姓名: 王黎霞

身份证号码: 33072419760818212X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31 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黎霞

身份证号：3307241976081821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0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黎霞      社保电话号: 600856239      身份证号码: 33072119760818212X      页码: 4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2.32	6.6
2021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2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3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4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5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7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8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合计			60547.75	38198.72			44629.48	15543.93			2755.25		7808.16	2674.67	1461.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627cbb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王黎霞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33072419760818212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  
大道2718号青春家园A栋  
13G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33168123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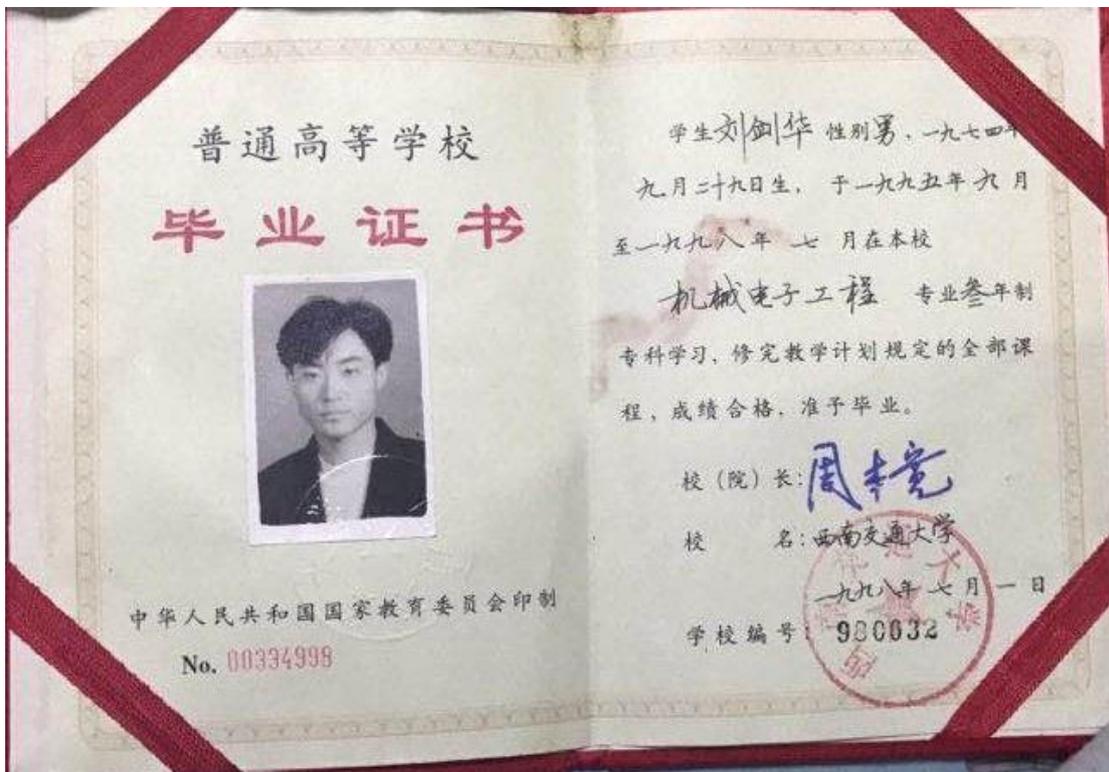


2024年1月3日

2024年1月3日

# 生产经理-刘剑华









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刘剑华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月1日

# 成本负责人-瞿小容

姓名	瞿小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9年8月		
工作单位	深圳华泰企业公司		
专业	排水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10年12月	编号	核建资证字(02)号
		发证单位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
		发证时间	2010年12月19日



评审委员会(印章)



备注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霍小容      社保电话号: 635431297      身份证号号码: 42102319790809500X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37214.93	24044.64			7102.43	2446.75			1697.2		305.05		2509.77	1389.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5cd8a67dd0bh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瞿小容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2102319790809500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湖北省监利县桥市镇邹谢  
村4-26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53011303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叶小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驻场深化设计师-刘涛



41



#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刘涛  
证件号码：42102319800807757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8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13日  
管理号：201805027490000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30日  
-2025年01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刘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08月07日

注册编号:20194411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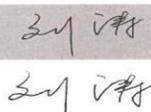
聘用单位: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8月10日-2025年08月09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7.30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姓名 刘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8月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民  
丰路碧水龙庭2栋C座3单  
元7D  
公民身份号码 4210231980080775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6.24-2035.06.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涛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八月七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校（院）长：刘念临

证书编号：104881200405004168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刘涛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21023198008077572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民  
丰路碧水龙庭2栋C座3单元  
7D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371957145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3月01日起至2025年03月0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刘涛

2023年3月1日

2023年3月1日

驻场深化设计师-段俊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俊杰

社保电脑号：605894788

身份证号码：420984197711146038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0	04	622037	3000.0	0.0	240.0	1	5585	167.55	111.7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622037	3000.0	0.0	240.0	1	5585	167.55	111.7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22037	3000.0	0.0	240.0	1	5585	167.55	111.7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2.32	6.6
2021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0.62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2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0.62	3000	9.9	3000	24.0	6.0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段俊杰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20984197711146038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  
路3003号卓越世纪中心4号  
楼601-610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82350469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段佳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机电工程师-王廷武



姓名 王廷武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67年04月  
*Date of Birth* \_\_\_\_\_  
证书编号 ZGC09012217  
*Certificate No.* \_\_\_\_\_

经北京市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Intermediate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专业 机械设备  
*Speciality* \_\_\_\_\_  
授予时间 2008年10月19日  
*Date of Conferment* \_\_\_\_\_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王廷武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11010719670409001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河北省迁安市杨店子镇首  
钢矿山滨河小区2楼3门502  
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85767728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3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王延武

2024年(月)日

2024年1月3日

# 机电工程师-胡冬冬



姓名 胡冬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0月23日  
 住址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大安乡明星村15社33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9021982102310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遂宁市公安局安居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2-2037.01.2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冬冬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建结构工程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陈大克*  
 校 名: 桂林工学院  
 二〇〇三 年 六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365989

学校编号: 1059612003060082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冬冬      社保电话号: 807226109      身份证号码: 5109021982102310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4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4823.51	8369.92			3173.83	1082.6			673.64			866.12		267.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867e6e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胡冬冬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510902198210231033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大安  
乡明星村15社33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992604025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全负责人-叶小蝶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7251

姓 名: 叶小蝶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7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7月1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21日 至 2027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小蝶

身份证号：4415231986072170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0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叶小蝶      社保电脑号: 616845115      身份证号码: 441521198607217021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4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11800.0	1770.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3.1	118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11800.0	1770.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3.1	118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11800.0	1770.0	944.0	1	11800	708.0	236.0	1	11800	53.1	118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4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5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6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7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8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合计			70943.52	43720.32			33423.9	11950.84			2790.29		177.7	2674.69		1407.6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55f5cf5q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小蝶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41523198607217021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碧新  
路旭源怡景轩2号楼A座  
1504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9274380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2024年 / 月 / 日

2024年 / 月 / 日

# 安全员-余石坤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29224

姓 名:余石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7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0月08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08日 至 2025年10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余石坤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41523199807036772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河田镇新城  
居委朝阳北五街1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89279532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3月01日起至2025年03月0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2023年3月 / 日

2023年3月 / 日

# 安全员-罗清颖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17559

姓 名: 罗清颖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8年06月2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3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29日 至 2027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清颖

社保电脑号：50250449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8062070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8	622037	2500.0	0.0	200.0							25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22037	2500.0	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22037	2500.0	0.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22037	2500.0	0.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22037	2500.0	0.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2.32	6.6
2021	0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5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62203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清颖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980620704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  
路13号110房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89985014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罗清颖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 安全员-罗望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7136

姓 名: 罗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3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9月10日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08日 至 2025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罗望      社保电脑号: 631092977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8803017506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8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合计			24196.91	16254.72			5036.69	1757.89			1115.9		1066.25			551.3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56cd913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望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男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8803017596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河田镇新城

居委民政局宿舍楼601房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59137885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2024年 1月 1日

2023年 1月 1日

# 施工主管-罗炯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285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罗炯

身份证号： 44152319940103681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炯

社保电脑号：613811087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4010368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5	622037	3000.0	0.0	240.0	1	5585	167.55	111.7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622037	3000.0	0.0	240.0	1	5585	167.55	111.7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622037	3000.0	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2.32	6.6
2021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9.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2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9.9	3000	24.0	6.0
2024	03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炯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男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940103681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心

城城市花园10栋401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501633959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施工主管-陈龙飞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285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龙飞

身份证号：430921198211123930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龙飞  
身份证号：430921198211123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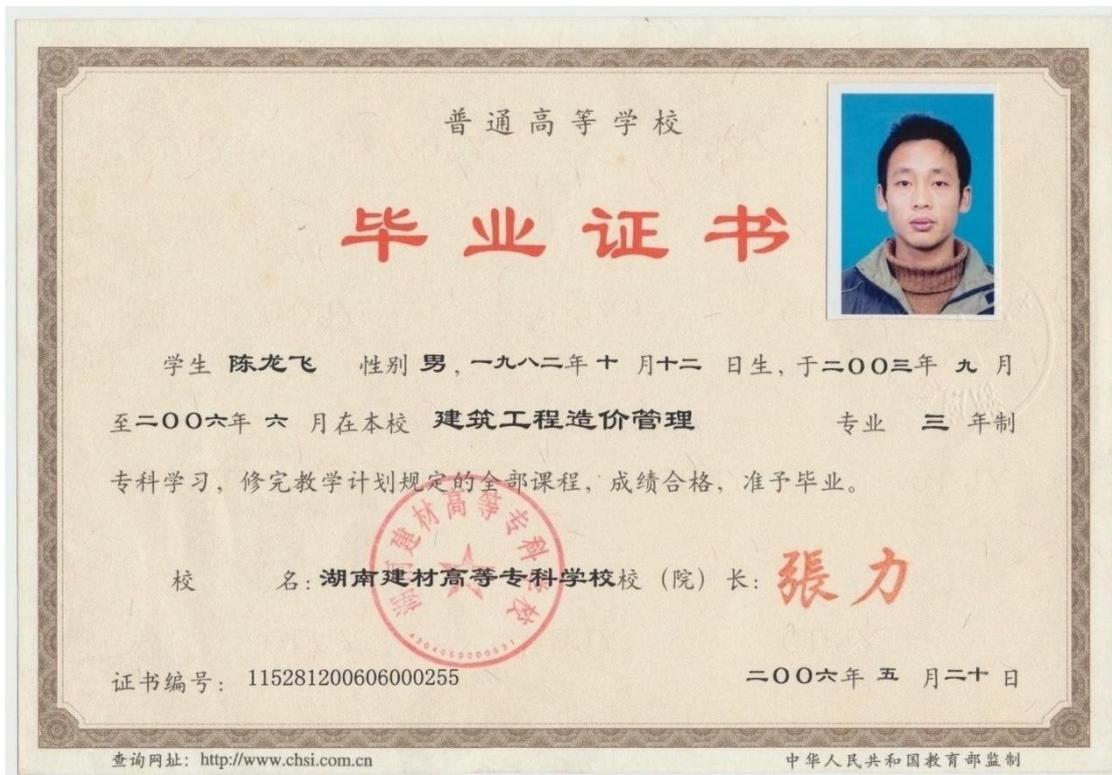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7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陈龙飞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30921198211123930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  
路122号7楼709房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89234966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陈飞龙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 施工主管-邱启杭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1921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邱启杭

身份证号：441523199002127597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邱启杭

身份证号：44152319900212759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3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邱启杭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男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9002127597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水唇镇水唇

居委水唇圩2336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5104425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邵名航

2023年 1月 1日

2023年 1月 1日

# 施工员-叶佐城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284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佐城

身份证号：44152319651013701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传斌      社保电脑号：63028086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6510137018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3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622037	33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622037	33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622037	33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622037	33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622037	33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622037	33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8	622037	33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合计			40603.13	26351.04			7130.0	2455.94			1840.12						1407.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d8a56acabh）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2037      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佐城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6540137018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下新  
塘村81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6409992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2023年 / 月 / 日

# 施工员-温培良

温培良 同志于 2024 年 03 月 06 日至 2024 年 03 月 19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温培良  
身份证号 441424197408066757  
证书编号 2401010100193852  
工作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建设教育协会  
证书专用章  
1101081650  
发证单位  
2024年03月22日  
有效期至 2027-03-22  
1000001908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培良

社保电脑号：608448425

身份证号码：4414241974080667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203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0646	63.88	21.29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69.72	23.2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62203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5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6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7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8	62203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合计			15321.91	8654.72			3109.95	1061.31			688.4						26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576fa6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2037  
单位名称：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温培良

2024年 1月 | 日

2024年 1月 | 日

## 施工员-叶汉亮

证书编号：220101010028633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汉亮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15\*\*\*\*\*7031

证书编号：2201010100286338

证书有效期：2025年08月19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土建）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 年08 月19 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汉亮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441523198811207031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书村  
村委会到留村70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772257146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2024 年 / 月 /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 质量主管-林豫玫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24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林豫玫

身份证号： 44152219871208534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豫玟  
身份证号：44152219871208534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60469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林豫玫	户主或关系	女
曾用名	林丽丽	性别	女
出生地	广东省陆丰市	民族	汉族
籍贯	广东省陆丰市	出生日期	1987年12月8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 证件编号	441522198712085343	身高	163CM 血型 0型
文化程度	专科毕业	婚姻状况	未婚 兵役状况
服务处所	未采集	职业	未采集
何时由何地 迁来本市(县)	2005年07月05日因其它由广东省陆丰市迁来本市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2011年03月07日因市内移居由鸿进路鸿基花园西5栋603号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张蕾

登记日期：2016 05 30

##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户主或关系	
曾用名		性别	
出生地		民族	
籍贯		出生日期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 证件编号		身高	血型
文化程度		婚姻状况	兵役状况
服务处所		职业	
何时由何地 迁来本市(县)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隆玖      社保电脑号: 620917623      身份证号号码: 441522198712085343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203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3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4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1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200	15.4	6.6
2022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32.26	139.44	1	4500	20.25	4500	7.43	2360	16.52	7.08
2022	02	622037	22941.0	3441.15	1835.28	1	34860	2161.32	697.2	1	34860	156.87	1180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3	622037	11800.0	1770.0	944.0	1	11800	731.6	236.0	1	11800	53.1	118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4	622037	11800.0	1770.0	944.0	1	11800	708.0	236.0	1	11800	53.1	11800	19.47	2360	16.52	7.08
2022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972	418.32	139.44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66.68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2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0.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3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4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1.88	2360	16.52	7.08
2023	05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500	22.5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62203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4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5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6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7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8	62203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合计			78669.09	17161.96			42993.89	11997.56			3088.85				2678.69	1439.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560c27m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2037      单位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林豫玟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2198712085343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民  
路众孚新村3栋211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382371948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3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2020年1月3日

2020年1月3日

# 质量主管-叶丽艳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1496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丽艳

身份证号：441523198505277023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1304号

叶丽艳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丽艳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8505277023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路1116号莲花北富莲大厦3  
栋110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59200744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024 年 1 月 1 日

乙方：（签名）



2024 年 1 月 1 日

质量员-杨秀月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22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秀月

身份证号： 52263219741027002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杨秀月  
 性别 女 民族 侗  
 出生 1974 年 10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富莲大厦3栋110  
 公民身份号码 5226321974102700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0.24-2037.10.24



浙江大学  
 远程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秀月 ，性别 女 ，  
 一九七四年 十月二十七日 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网络教育 高中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证书编号：103357201405008255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杨秀月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女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52263219741027002X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

路1116号莲花北富莲大厦3

栋110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7511354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

2024年 / 月 / 日

质量员-叶琦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224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琦

身份证号：440306199204244427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 名	叶琦		户主或关系	户主	
曾用名	叶婉珍		性 别	女	
出 生 地	广东省陆河县		民 族	汉族	
籍 贯	广东省陆河县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4月24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 教 信 仰	无宗教信仰	
公 民 身 份 证 件 编 号	440306199204244427		身 高	158CM	
文 化 程 度	大学本科	婚 姻 状 况	未婚	兵 役 状 况	未服兵役
服 务 处 所	茶寮集		职 业	茶寮集	
何 时 由 何 地 迁 来 本 市 ( 县 )	2001年05月18日因其它由广东省陆河县迁来本市				
何 时 由 何 地 迁 来 本 址	2018年07月26日因市内移居由梅坂大道漾水山江18栋111号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李燕飞

登记日期: 2020 年 6 月 12 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琦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女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0306199204244427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梅

路1089号香蜜湖第一生态

苑9栋109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6868795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叶琦

2024 年 1 月 /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材料员-叶佩唇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976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佩唇

身份证号： 441523199503037063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叶佩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性别 女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号码 441523199503037063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书村

村委会下新塘村95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话 137148415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叶佩唇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资料员-叶小华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1277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小华

身份证号：441523198912157045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2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叶小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三街福昌苑3栋1104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9121570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2.11-2038.02.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小华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网络教育)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赵佳

证书编号：101457201906005848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叶小华

年 月 日

2022年 1月 1日

劳务员-陶为中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354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陶为中

身份证号：52263219680612001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陶为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  
 街道振华路康富花园文溯  
 阁6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522632196806120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顺德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7.09-2026.07.09

学生陶为中，性别男，一九六八年  
 六月 日生。于一九九二年  
 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在本校(院)  
 工业企业管理专业脱产学  
 习，修完 两 年制 专 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82)省通字第36号  
 证书编号：9402236

校(院)长 学校(院)  
 于一九九四年七月 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陶为中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901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叶肖永

身份证(护照)  
号码 522632196806120015

联系人 叶小蝶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  
街振华路康富花园文渊阁  
601号

联系电话 0755-82536666-8017

联系电 1367402762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

十四、其它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2024年 1 月 1 日